报告编号

_____ 年

编号：_____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年产油路板 1100 吨、油缸 250 吨新建项目

新建单位（盖章）：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02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技术能力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新建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新建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年产油路板 1100 吨、油缸 250 吨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redacted]		联 系 人	[redacted]	
通讯地址	[redacted]				
联系电话	[redacted]	传 真	--	邮政编码	529000
建设地点	[redacted]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redacted]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 投 资（万元）	6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10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简介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redacted]，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液压机械设备，液压零配件，液压集成系统，液压阀体，机械零配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因企业发展需要，项目选址位于[redacted]年总产能油路板 1100 吨、油缸 250 吨。主要生产工艺为铣床、钻孔、清洗、清理、磨床研磨、组装、包装等。项目拟招员工 80 人，50 人厂区配套宿舍楼住宿，30 人非住宿员工。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本项目需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本项目生产工艺

中无电镀或喷漆工序，根据《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 4 月 28 日修改），本项目属于“二十五、汽车制造业——71、汽车制造”中的“其他”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委托，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受该任务后，即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区域环境现状调查和基础资料收集，并对拟建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排污状况进行了资料调研和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有关规定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年产油路板 1100 吨、油缸 25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环评只针对自编号 1#栋，其中 2#、3#栋未作规划使用。

二、项目基本内容

1、项目概况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1。

表 1-1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名称	设计能力（年）	年运行时数	备注
1	自编 1#楼（生产车间 1#）	油路板	1100 吨/年	2000h	——
2		油缸	250 吨/年	2000h	——

项目主要指标见表 1-2。

表 1-2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	总投资	万元	6000
2	环保投资	万元	15
3	生产规模	万件/年	油路板，1100 吨/年 油缸，250 吨/年
4	占地面积	m^2	20000.36.
5	建筑面积	m^2	21250.7
6	员工人数	人	80
7	劳动制度	每天 1 班，每班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 250 天	

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1-3。

表 1-3　本项目主要新建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工　程　内　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6351 m²，3 栋，其中 2 栋 3 层，1 栋 1 层，主要包含镗床区、钻床区、磨床区、钳工区、清洗区、测试区、成品区。	
辅助工程	仓库	共一层，用于储存原料、半成品暂存和成品的存放	
	办公室	1840.9 m²，1 栋，共 5 层，用于员工办公	
	宿舍	2771.4 m²，1 栋，共 6 层，用于员工住宿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	接市政供电系统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系统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	清洗废水经“酸碱中和+混凝沉淀”工艺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回收
		一般固废	暂存于一般固废间，　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处理
	噪声防治	主要设备的减震基础、消声、距离衰减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该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4。

表 1-4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年用量	备注	储运方式
1	原料	钢板	1200 吨	外购	储存于材料区；汽车运输
		钢管	300 吨		
2	辅料	切削油	1.2 吨		
		清洗剂	1 吨		

备注：

（1）切削油：主要由硫化猪油、硫化脂肪酸酯、极压抗磨剂、润滑剂、防锈剂、防霉杀菌剂、抗氧剂、催冷剂等添加剂合成，产品因此具有极佳的对数控机床本身、刃具、工件的彻底保护性能。切削油有超强的润滑极压效果，有效保护刀具并延长其使用寿命，可获得极高的工件精密度和表面光洁度。

（2）清洗剂：本项目需要用到日常清洁用的洗洁精作为清洗剂。洗洁精主要化学成分为烷基磺酸钠、脂肪醇醚硫酸钠、泡沫剂、增溶剂、香精、水、色素等。遇明火、高热可燃。与氧化剂可发生反应。受高热分解放出有毒的气体。常用作洗涤剂、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类别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生产设备	1	摇臂钻床	Z3050*16/I	12
	2	摇臂钻床	HY-1250、HY-1600	各 1
	3	侧面铣床	KS-V9　2010	2
	4	龙门铣床	HC-1600G	1
	5	普通镗床	HC-851	1
	6	卧式深孔钻床	EG1250	1
	7	卧式数控镗床	UHM-800、FBM-11025R(H11070)	各 1
	8	立式加工中心	MV-1680	4
	9	立式加工中心	MCL-1580	2
	10	立式加工中心	VB-75	1
	11	卧式数控加工中心	CINCINNATI	1
	12	平面磨床	M7　63X12/GM	2
	13	自动清洗机	PX	2
	14	锯床	GZ4240	2
	15	普利森 CNC 深孔钻镗床	TK2120G*3M	1
	16	普利森 CNC 数控车床	CKD6150S*2M	1
	17	广州珠江车床	C26240A	1
	18	大连车床	CW62100E/500	1
	19	珩磨机	250-1600	1
	20	丰堡铣床	FTM-X4	1

①此外项目所使用设备还有生产辅助性设备和办公设备。

②以上生产设备、产品及生产工艺均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规定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或限制类）》之中，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相关要求。

4、项目能耗水耗情况

该项目能耗水耗情况详见表 1-6。

表 1-6　项目能耗水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1	新鲜水	1303.75m^3	市政自来水管网	管网输送
2	电	40 万 kWh	市政供电	电路输送

5、公用工程

（1）给水

项目用水均全部由市政供给。项目用水为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用水、清洗工序的清洗用水。

1）生活用水：项目共有员工 80 人，其中 50 人厂区配套宿舍楼住宿，30 人非住宿员工。年工作 250 天，但不提供餐食。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60 升/人·日计算，非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40 升/人·日计算，则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约 4.2m^3/d、1050m^3/a。

2）清洗废水：项目清洗工序用水量为 250t/a。

（2）排水

清洗废水产生量约 225t/a，经处理后回用于清洗。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用水量 90％计，项目的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3.78t/d、945m^3/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再经棠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尾水排入桐井河。

（3）供电

项目生产所需电源由市政供电，不设备用发电机。

6、总平面布置

项目选址位于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其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22°39′34.85″（22.659680°），东经：112°59′54.31″（112.998419°），作为其生产经营场所，项目总用地面积 20000.36 平方米。生产厂房东部从北至南为办公楼、门卫室、宿舍楼，3 栋生产厂房并列同一侧，位于正门出入口西南侧，生产厂房西北侧为配电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

根据企业提供的平面布置规划，项目三栋厂房从东到西依次排开，从东到西：

1#（自编号）厂房主要布置镗床、车床等设备；2#（自编号）厂房 1 楼主要布置立式加工中心、磨床等，2 楼为材料仓库、成品区，3 楼为仓库；3#（自编号）厂房 1 楼主要布置清洗区、钻铣机床，2 楼布置材料仓库、成品区，3 楼为车间办公室、仓库。

项目总平面布置结构清晰，区域划分明确，辅助设施在选址、设计和布置上均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各区域内均能做到人流、物流畅通，平面布置合理可行。项目总平面及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拟招聘员工 80 人，50 人厂区配套宿舍楼食宿，30 人非食宿员工。

工作制度：项目采取 1 日一班制，每班工作 8h，全年工作 250 天，年工作 2000h。

8、项目施工组织计划、进度安排

项目的实施主要分为七个阶段：制定新建方案、环评及设计、土建工程、设备购置、装修及水电工程、安装调试、试生产、竣工验收。

预计 2019 年 10 月开工，于 2020 年 10 月建成后投入试运营，施工期为 12 个月。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食宿依托周边民居。

三、项目新建合理性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不在国家与江门市负面清单内，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2、选址可行性分析

（1）与城市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新建单位拥有厂区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证：粤（2018）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0004808 号），土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M1]。符合《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的用地性质。

因此，本项目符合蓬江市城市规划的要求。项目选址不涉及生态保护区等保护区域。详见附件 3。

（2）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项目所在地水环境功能区划，项目周边河涌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

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因此，项目所在区域符合环境功能区划。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判定

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情况详见表 1-7。

表 1-7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根据《江门市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是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企业，用水来自市政管网，用电来自市政供电。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用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是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和污染物影响预测，本项目实施后与区域内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	是
负面清单	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是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项目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原有占地为空地，不存在原有污染源。

二、周边环境污染情况

本项目位于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本项目东北面隔路是建筑工地；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分别都是空地。周边无明显现状工业污染源。

二、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项目[redacted]北面与鹤山市相邻，西面与蓬江区杜阮镇相接，南面与蓬江区环市街相连，东南与蓬江区荷塘镇、东北与佛山市隔江相望。

2、地貌、地质特征

棠下镇属半丘陵区，西北高东南低，东临西江。北和西北面是山地丘陵区，北面有大雁山（308m）、锦岭山（143m）、凤凰山（176m）、蛇山（221m）、西南有大岭山（101m）、马山（86m）、镇西南面边境是笔架山山脉，有元岗山（205m）、崖顶石（312m）、婆髻山（188m）、蟾蜍头（112m）。境内有天沙河纵贯全镇，汇集北来支流大雁山水和西来支流桐井水在镇东南部形成河网区。镇北部和西南部是山地丘陵区，土层是赤红壤，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展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镇东南部河网区大部分低洼地已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河谷丘陵平川和河网平原是稳产高产农田，主要土壤类型有菜园土、水稻土，现有部分土地已经开发为工业小区。

棠下镇境内出露的地层较简单，大部分丘陵地带由株罗纪地层组成，据岩性及岩石组合特征为砾岩、砂砾岩、钙质砂岩、石英砂岩、凝灰质细砂岩、粉砂岩组成。东南部与环市镇相连的丘陵由寒武纪八村下亚群地层组成、据岩性及岩石组合特征可分上下两部：下部为浅灰色千枚状绢云母页岩、粉砂岩、浅变质的石英细砂岩夹少量炭质页岩；上部为灰色、灰绿色石英砂岩，泥质绢云母页岩，灰色不等粒石英砂岩。镇东面平原是第四纪全新统沉积地层。总体属三角洲海陆混合相沉积，类型有：（一）海相为主的海陆交互相沉积，分布于西江沿岸平原区，由砾砂、砂、粉砂、淤泥、亚粘土等组成。（二）河流冲积沉积，分布于天沙河两岸，由砂、淤泥等组成。镇西北部与鹤山市接壤的大雁山山脉发育燕山三期地层，有黑云母花岗岩、部分为二云母花岗岩出露。镇西南与杜阮镇接壤的山地发育燕山四期的地层，有钠长石化黑云母花岗岩出露。山地、岗地和坡地土壤风花层较厚，其上层是赤红壤。根据广东省地震烈度区域图，镇区地震基本烈度为六度区，历史上近期无大地震发生，相对为稳定的地域。

2、气象、气候特征

棠下镇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具有明显的海洋性气候特点，常年气候温和湿润，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多受东南季风控制。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6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多年平均气温 22.2℃，一月平均气温 13.6℃，极端最低气温 1.9℃，七月平均气温 28.8℃，极端最高气温为 38.2℃。年平均降水量为 1799.5 mm，一日最大降水量为 206.4 mm。全年主导风向 N-NNE 风，秋、冬季多为偏北风，夏季多吹偏南风。年平均风速 2.4 m/s，全年静风频率 13.4%。

根据蓬江市气象部门 1997～2016 年的气象观测资料统计，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蓬江市 1997～2016 年气象要素统计见表 2-1。

表 2-1　蓬江气象站近年的主要气候资料统计表

序号	气象要素	单位	平均值（极值）
1	年平均气压	hPa	1010.2
2	年平均温度	℃	23.0
3	极端最高气温	℃	39.4
4	极端最低气温	℃	1.50
5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7
6	全年降雨量	mm	184 .7
7	最大日降水量	mm	287
8	雨日	Day	142
9	年平均风速	m/s	1.9
10	最大风速	m/s	24.
11	年日照时数	hPh	1696.8
12	年蒸发量	mm	1721.6
13	最近五年平均风速	m/s	1.9

3、自然资源、土壤与植被

蓬江市矿产资源丰富，矿产资源已探明和开采的有铁、锰、铜、锡、金、铀、煤、独硅石、耐火石、钾长石等 33 种。

蓬江市生物资源种类繁多。植物方面有种子植物和蕨类植物，主要代表科有壳斗科、山茶科、木兰科、樟科、桑科、蝶形花科、梧桐科、苏木科、桃金娘科、山龙眼科和芭蕉

科等。动物方面主要是鸟、鱼、虫、兽。常见的珍稀动物有穿山甲、大头龟、果子狸、猴面鹰。较多的野生动物有山猪、石蛤、鳖、蛇、鹧鸪、坑螺等。

项目所在区域的土壤属冲积泥沙土壤和冲积黄红壤；周围植被主要为亚热带、热带的树种。乔木主要有松科、杉科、樟科、木麻黄科等。草被以芒萁为主，蕨类次之，常见芒萁群和马尾松、岗松、小叶樟、大叶樟、鸭脚木、乌桕、荷木、桃金娘、野牡丹和算盘子等。

4、水文与流域

棠下镇主要河流有西江西海水道和天沙河，西海水道是珠江三角洲河网中的一级水道，在江门市区东部自西北向东南流，流经棠下镇东部边境，从磨刀门出海。西海水道在北街又分出江门河，向西南斜穿江门市区，汇集了天沙河水，在文昌沙分为两条水道，折向南流，在新会大洞口出银洲湖。西海水道属洪潮混合型，潮区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年平均流量为 7764 m3 /s，全年输水总径流量为 2540 亿 m3。

近期纳污水体天沙河。远期项目纳污水体为桐井河，桐井河属于天沙河的支流，位于天沙河上游，非感潮河段，平均河宽 13m，平均水深 0.72m，平均流速 0.07m/s，平均流量 0.69m3/s。天沙河是江门河的支流，发源于鹤山市雅瑶镇观音障山北侧，经鹤山市雅瑶镇的南靖、虾洞、水沙、平岗至雅瑶（当地称雅瑶河）后，流入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的良溪、苍溪，在苍溪汇入从赤岭、茶园、李村而来的小支流（当地称泥海）后，流至海口村附近，与从大雁山峰南端经天乡、河山、虎岭的窦口墟而来的天乡水相汇合。然后，从北向南纵贯棠下镇的大林、石头、新昌，在蟾蜍头山咀（江沙公路收费站）附近，汇入桐井支流。并从这里进入江门市的蓬江区环市街，接丹灶水，经篁庄、双龙，在五邑大学玉带桥处再分两支。一支经耙冲在东炮台桥处注入江门河；另一支经里村、凤溪，接杜阮水后，在江咀注入江门河。天沙河上游属山区河流，坡降陡；中下游属平原河流，坡降平缓。海口村以下属感潮河段，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潮波流仅影响到江沙收费站以上 1.2 公里处（冲板下），海口村处无往复流，最大潮差仅有 0.32m，在一个潮周内涨潮历时约 6 小时，退潮历时约 18 小时；江咀处最大潮差为 1.68m，在一个潮周内涨潮历时约 8 小时，退潮历时约 16 小时。天沙河流域面积 290.48 平方公里，干流长度 49 公里，河床比降 1.32‰，90%保证率最枯月平均流量耙冲闸断面为 2.17m3 /s、农药厂旧桥断面为 0.483m3 /s，具有防洪、排涝、灌溉、航运等功能。该项目的纳污水体是天沙河桐井支流，属天沙河上游，非感潮河段，平均河宽 13m，平均水深 0.72m，平均流速 0.07m/s，平均流量 0.489m3

/s。

5、植被和生物多样性

山地植被发育良好，区域植被结构上层是乔木，中下层是灌木和草本，形成马尾松、桃金娘以及芒萁和类芦群落。乔木层有：马尾松、台湾相思、大叶相思、马占相思、多花山矾、鸭脚木、苦楝、野漆树、亮叶猴耳环、铁冬青。灌木层有：桃金娘、野牡丹、豺皮樟、春花、酒饼叶、梅叶冬青、三花冬青、岗松、九节、龙船花、变叶榕、红背山麻杆、南三桠苦、栀子、山黄麻、了哥王、马樱丹、毛竹。藤本层有：拔契、白花酸藤果、粗叶悬钩子、两面针、玉叶金花、金银花、寄生藤、野葛、牛百藤。草本层有：芒萁、乌毛蕨、蜈蚣蕨、半边旗、鳶尾、山菅兰、类芦、两耳草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新建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

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如下表 3-1 所列：

表 3-1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编号	功能区	判别依据	功能区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	项目附近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2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	《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09]459 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地下水功区划（文本）	项目所在地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 类标准
3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	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4	声环境功能区	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 号）	项目所在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
5	基本农田保护区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国办函 2012]50 号文）	否
6	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重点生态功能区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划》（粤府〔2012〕120 号）	否
7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否
8	三河、三湖、两控区	《关于印发〈酸雨控制区和二氧化硫污染控制区划分方案〉的通知》（环发[1998]86 号文）	是，两控区
9	是否水源保护区	—	否
10	是否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	是，棠下污水处理厂

2、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

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 (公报) 》，2018 年度蓬江市空气质量状况见表 3-1。

表 3-1　2018 年蓬江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单位：ug/m^3（CO ：mg/m^3）

蓬江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因子	SO_2	NO_2	PM_{10}	CO-95per	O_{3-8H} -90per	$PM_{2.5}$
污染物年均浓度	11	25	56	1.2	169	30
标准限值（年均值）	60	40	70	4	160	35
占标率/%	18	63	80	30	106	8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不达标	达标

备注：一氧化碳监测值为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CO-95per）、臭氧监测值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O_{3-8h}-90per），对应标准值为 24 小时平均浓度、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

由上表可知，蓬江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3.82，其中SO_2、NO_2、PM_{10}、$PM_{2.5}$浓度均符合年均值标准，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符合日均值标准，而O_3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O_{3-8h}-90per）统计值不能达标，说明蓬江市属于不达标区，主要污染物来自O_3。

3、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纳污水体为桐井河，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　引用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检测报告（顺）研测字（2017）第 W061206 号于 2017 年 06 月 02 日-2017 年 06 月 03 日进行的连续 2 天采样监测结果。选取水温、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溶解氧、六价铬、铅、总磷、氨氮、总铜、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氮、总铬等 13 项水质指标作为调查项目，监测周期为 2d，每天选择涨潮、退潮时段取样。监测结果如表 3-2 所示。

表 3-5 水环境现状监测断面布设表

断面编号	所在地表水体	断面位置
W1	桐井河	棠下污水处理厂排放口上游 500 米处
W2	桐井河	桐井河汇入天沙河上游 500 米处

表 3-6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及单位注明者除外

采样断面和日期 检测项目	W1				W2			
	2017-06-02（涨潮）	2017-06-02（退潮）	2017-06-03（涨潮）	2017-06-03（退潮）	2017-06-02（涨潮）	2017-06-02（退潮）	2017-06-03（涨潮）	2017-06-03（退潮）
pH 值	7.25	7.11	7.33	7.10	7.17	7.15	7.09	7.18
水温（℃）	26.6	25.8	25.9	25.2	26.4	25.8	26.1	25.0
化学需氧量	42	35	47	31	36	24	48	31
五日生化需氧量	3.3	2.5	3.7	2.1	2.8	1.2	4.2	2.7
悬浮物	18	12	23	15	23	20	26	21
溶解氧	2.75	3.33	2.88	3.49	3.41	3.77	3.21	3.50
六价铬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铅（ug/L）	1（L）	1（L）	1（L）	1（L）	1（L）	1（L）	1（L）	1（L）
总磷	1.68	1.24	1.54	1.33	0.92	0.51	0.83	0.44
氨氮	2.25	1.46	1.80	1.57	1.03	0.821	1.48	1.22
总铜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9	0.07	0.08	0.07	0.11	0.09	0.13	0.08
总氮	2.87	1.60	2.06	1.88	1.43	1.20	1.74	1.56
总铬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备注：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以“检出限+（L）”表示。

由水质监测结果分析可知，各个断面监测的 COD_{Cr}、DO、总磷、氨氮、总氮水质指标均出现超标现象，其余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说明桐井河受到了污染，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 号），江门市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

【2016】13 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 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路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 6 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4、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江门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为了解本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江门市东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对项目东、南、西、北厂界进行了昼间及夜间声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点位见附图 3，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	噪声级		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厂界外东侧 1m 处)	54	45	60	50
2#(厂界外南侧 1m 处)	55	46	60	50
3#(厂界外西侧 1m 处)	52	43	60	50
4#(厂界外北侧 1m 处)	53	45	60	50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地昼间和夜间声环境质量良好，达到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保护评价区内的环境空气质量不因本项目的新建而受到明显的影响，使之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的要求。

2、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纳污水体桐井河的水环境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水环境保护目标是使项目纳污水体不因新建项目的运营有所下降。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是确保该项目周围环境不受本项目生产噪声干扰，使其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4、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本项目周边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3-4，环境敏感点图见附图 3。

表 3-4　主要环境敏感点及保护目标

序号	环境敏感点及保护目标	属性	方位	与项目距离（m）	规模（人）	保护级别
1	莲塘村	行政村	东南	310	7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
2	莲塘小学	学校	东南	600	350	
3	迳口村	行政村	南	835	550	
4	桐井河	河流	东	1045	中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的 IV 类标准

注：本表所列距离为敏感点与项目边界的直线距离。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具体指标详见下表 4-1。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部分）

单位： mg/L，pH 值除外

指 标	PH（无量纲）	COD	BOD_5	DO	NH_3-N
IV 类标准	6-9	≤30	≤6	≥3	≤1.5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区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表 4-2 项目空气质量标准

项　目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选用标准
二氧化硫 SO_2	年平均	60	μg/m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³	
	1 小时平均	500	μg/m³	
二氧化氮 NO_2	年平均	40	μg/m³	
	24 小时平均	80	μg/m³	
	1 小时平均	200	μg/m³	
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³	
	1 小时平均	10	mg/m³	
臭氧 O_3	日最大 8 小　平均	160	μg/m³	
	1 小时平均	200	μg/m³	
PM_{10}	年平均	70	μg/m³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³	
$PM_{2.5}$	年平均	35	μg/m³	
	24 小时平均	75	μg/m³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边界外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项目清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排入桐井河。清洗废水经过滤机处理回用至超声波水洗

表 4-4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标准(mg/L ，pH、粪大肠菌群除外)

执行排放标准	pH	COD_{Cr}	BOD_5	SS	NH_3-N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6-9	300	140	200	25
较严值	6-9	300	140	200	30

2、废气：

粉尘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表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 mg/m^3。

3、噪声

施工期厂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即昼间≤70dB(A)，夜间不施工。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4-6　噪声排放标准（单位 dB（A））

阶段	类别	昼间	夜间
营运期	2 类区	60	50

4、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管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 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控制。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 号）、《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 号），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化学需氧量（ CODcr）、氨氮（NH_3-N）、二氧化硫（SO_2）氮氧化物（NOx）、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VOCs）、重点行业的重点重金属。最终以当地环保主管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为准。 废气：本项目不产生二氧化硫（SO_2）、氮氧化物（NOx）。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后进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桐井河，生活污水相关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厂总体指标范围内，无需另行申请总量指标。 最终以当地环保主管部门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为准。

五、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一）、本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办公楼、门卫室、宿舍楼，生产厂房、配电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等建（构）筑物及辅助设施，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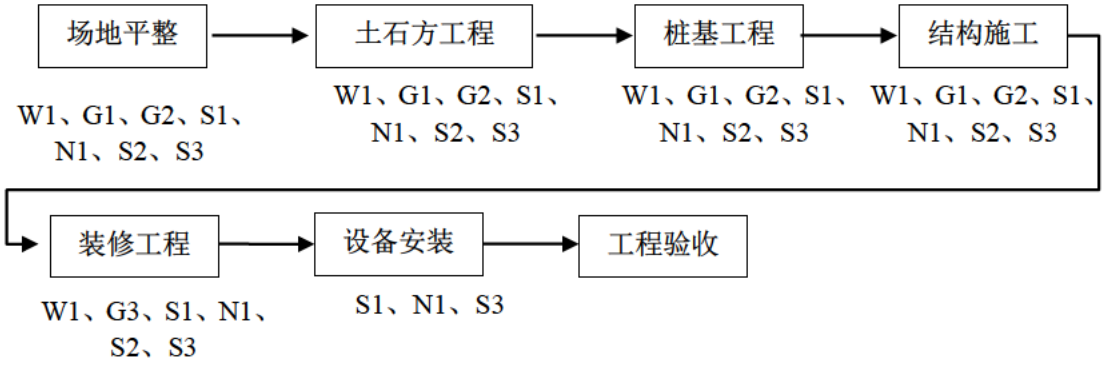

图 1　施工阶段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图中：N_1——施工机械噪声；G_1——扬尘；G_2——施工机械及运输车尾气；G_3——装修废气；S_1——建筑垃圾；S_2——余泥渣土；S_3——施工期生活垃圾；W_1——施工废水；W_2——施工期生活污水。

（二）、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1、废气污染源

施工期产生的大气环境影响主要来自建筑施工扬尘、运输车辆及作业机械尾气。

（1）扬尘

扬尘的来源包括有：

①土方挖掘及堆放扬尘；

②建筑材料的堆放、现场搬运、装卸等产生扬尘；

③车辆来往造成的现场道路扬尘。其中车辆运输产生的影响最大；施工场地产生的扬尘按起尘的原因可分为风力起尘和动力起尘，其中风力起尘主要是由于露天堆放的建材（如黄沙、水泥等）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尘因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尘扬尘；而动力起尘，主要是在建材的装卸、搅拌过程中，由于外力扰动而产生。在两个因素中，以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

施工期间，扬尘主要由以下因素产生：

① 施工场地内地表的挖掘与重整、土方和建材的运输等；

② 干燥有风的天气，运输车辆在施工场地内的道路和裸露施工面表面行使；

③ 运输车辆带到选址周围城市干线上的泥土被过往车辆反复的扬起。

本项目根据《深圳市建筑施工扬尘排放量计算方法》，施工扬尘的计算方法为：

$$W = W_B + W_K$$

$$W_B = A \times B \times T$$

$$W_K = A \times (P_{11} + P_{12} + P_{13} + P_{14} + P_2 + P_3) \times T$$

W：建筑施工扬尘排放量，吨；

W_B：基本排放量，吨；

W_K：可控排放量，吨；

A：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B：基本排放量排放系数，吨/万平方米·月，本项目取 1.21；

P_{11}、P_{12}、 P_{13}、 P_{14}：各项控制扬尘措施所对应的一次扬尘可控制排放量排污系数，吨/万平方米·月；P_2、P_3：控制运输车辆扬尘所对应二次扬尘可控排放量系数，吨/万平方米·月。

T：施工期：月。本项目施工期约为 12 个月。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对一次扬尘和二次扬尘的控制措施均达标，故 P11、P_{12}、P_{13}、 P_{14}、P_2、P_3 取值均为 0，故本项目施工扬尘只有基本排放量。

本项目新建办公楼、门卫室、配套宿舍楼、生产厂房、配电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等建（构）筑物及辅助设施，总建筑面积为 21250.7m²，则基本扬尘排放量为 21250.7×1.21×3/10000=7.714t。

2）车辆运输扬尘

据有关资料，运输车辆在施工场地行驶产生的扬尘约占施工扬尘总量的 60%，这与场地状况有很大关系。施工运输车辆通过便道行驶产生的扬尘源强大小与污染源的距离、道路路面、行使速度有关。一般情况，在不采取任何抑尘措施的情况下，产尘点周围 5m 范围内的 TSP 小时浓度值可达 10mg/m³，在自然风作用下，一般影响的范围在 100m 以内，在产尘点下风向 100m 处的 TSP 小时浓度值可降至 1mg/m³ 以下。类比同类型项目分析，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扬尘减少 70%左右。由此可见实施每天洒水

4～5 次，可有效控制车辆扬尘，将 TSP 污染缩小到 20～50m。

（2）施工机械燃油废气

本项目施工过程用到的施工机械，主要包括挖土机、推土机等机械，它们以柴油为燃料，都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气，包括 CO、THC、NOx、SO_2、烟尘等，主要对作业点周围和运输路线两侧局部范围产生一定影响，由于排放量不大，影响的程度与范围也相对小。

2、废水污染源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废水、进出车辆进出时冲洗产生的废水，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1）施工废水：在施工期还将产生少量的生产废水，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中对房屋建筑工程的用水测算，施工生产用水按 2.9L/m^2·日计，项目建筑面积 21250.7m^2，用水量约 61.63t/d，由于施工用水大部分进入工程或蒸发损耗，产生的废水量按用水量的 15%计，废水产生量为 9.24t/d。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和 SS，其浓度一般为 15mg/L 和 400mg/L。

（2）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期间，日进场人数有 30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施工人员人均生活用水系数取 40L/d，排水系数取 90%，即本建设工程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08t/d，施工期为 12 个月，则施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8.8t。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5、SS 和氨氮，浓度分别为 400mg/L，200mg/L，220mg/L，20mg/L。项目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和城市居民生活污水水质相似，施工人员的生活用水的排放量因不同施工阶段人数不同而不同。项目用地内设置施工营地，项目的施工人员均在项目施工现场住宿，但不在工地做食堂。施工期间生活用水主要为冲厕用水、洗涤用水，施工高峰时的施工人员按 80 人计算，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表 4-5 中数据，每人每天用水量为 200L，排污系数按用水量的 90%计算，则施工现场每天的生活用水量为 16m3/d，污水排放量 14.4m3/d。施工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进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桐井河。本项目施工现场每天的生活污水水质及产生情况见表 16。

表 16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及其污染物产生量及产生浓度						
用水量（m3/d）	污水量（m3/d）	主要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kg/d）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kg/d）
16	14.4	CODcr	250	3.6	40	1.52196
		BOD5	150	2.16	10	0.144
		SS	200	2.88	10	0.144
		氨氮	30	0.432	5	0.072
		动植物油	30	0.432	1	0.0144

3、噪声污染源

建筑施工可分为土石方工程阶段、基础施工阶段、结构施工阶段和装修、设备安装阶段。各阶段的施工设备产生的施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同定性，不同的施工阶段有不同的噪声源，总体而言，主要的噪声源有挖土机、推土机、装卸机、水泥搅拌机、砂轮机、切割机及各种车辆等，但不同的施工队拥有的建筑设备也不尽相同。部分主要施工机械的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17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

机械名称	测量声级（dB（A））	测量距离（m）	机械名称	测量声级（dB（A））	测量距离（m）
挖土机	82~90	5	混凝土搅拌机	82~84	15
推土机	83~88	5	混凝土振捣机	75~84	10
装卸机	86	5	电锯	90~95	10
三轮压路机	76~86	10	砂轮机	91~105	—
铲土机	80~85	15	切割机	91~105	—
自卸卡车	78~86	10	冲击式钻井机	85	5
静压打桩机	100~110	15	空压机	88~92	3

4、固体废弃物污染源

（1）施工期各种类型的建筑垃圾

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废物主要成分有废钢筋、废铁丝和各种废钢配件、金属管线废料、废竹木、木屑、刨花、各种装饰材料的包装箱、包装袋、散落的砂浆和混凝土、碎砖和碎混凝土块、搬运过程中散落的黄砂、石子和块石等。

采用建筑面积发展预测建筑废物的产生量：

$$J_S=Q_S\times C_S$$

式中：J_S：建筑垃圾总产生量（t）

Q_S：总建筑面积（m^2），项目新建建筑面积 21250.7m^2；

C_S：平均每 m^2 建筑面积垃圾产生量，0.06t/m^2

根据上式计算所得该项目建筑垃圾总产生量约为 1275.042t。建筑垃圾交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

（2）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的主要成分有塑料饭盒和塑料袋、碎玻璃、废金属、果皮核屑等。采用人口发展预测：

$$W_S=P_S\times C_S$$

式中：W_S：生活垃圾产生量（kg/d）

P_S：施工人员人数，30 人；

C_S：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0.5kg/d·人）

根据上式计算所得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5kg/d，施工期间产生量为 5.4t。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3）余泥渣土

拟建项目施工期挖方主要来自基础施工阶段的地基开挖。项目挖方量约为 21800m³，回填约 5600 m³，弃方约 16200m³。弃土运往指定的余泥渣土受纳场。

二、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一)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从事油路板、油缸的加工生产，生产工艺设计较为简单，不设电镀和喷漆工艺，工艺流程见下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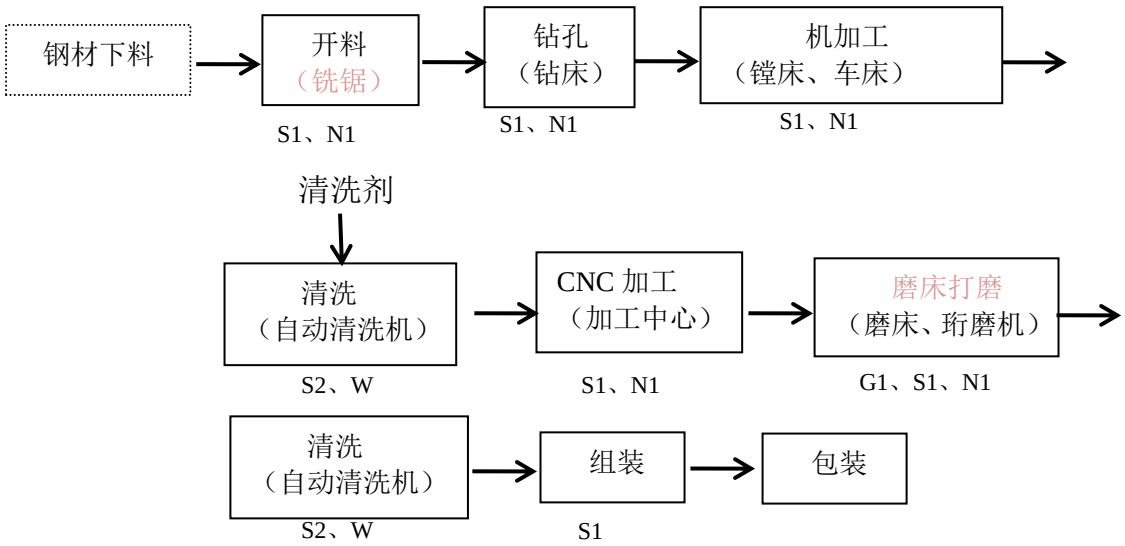

图 2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示意图

污染物标识符号：

废水：W_1 生活污水

废气：G1 磨床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

噪声：N_1 机械设备噪声；

固废：S1—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S2—项目设备维护保养产生废润滑油及含油废抹布、废含油碎屑等危险废物，S3—生活垃圾。

1、工艺流程说明：

先将来料钢材下料，经铣床、锯床开料，再经过数控镗床、锯床、钻床、磨床、车床等机加工处理后，用清洗剂进行清洗。通过立式加工中心加工成型，再进一步清理。经过珩磨机、磨床研磨，利用自动清洗机对产品表面残留的矿物油进行清洗。最后进行组装测试。对产品进行品质检验，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便可出货。

项目数控 CNC 机作业时需用切削油，在生产中起到冷却、保护刀具和润滑减少摩擦的作用，切削油经过滤系统过滤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更换，其过滤系统产生含油碎屑。

2、主要产污环节：

① 废水：生产过程中无废水排放，清洗过程产生的废水处理后回用，不排放。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过程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氨氮等。

② 废气：钢材进行机加工如磨床加工等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

③ 噪声：项目生产设备运行过程将产生噪声。

④ 固废：主要来自员工生活垃圾、边角料、清洗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废矿物油、含油碎屑等。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分析

一、水污染源

（1）生活污水 W_1

项目外排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项目共有员工 80 人，其中 50 人厂区配套宿舍楼食宿，30 人非食宿员工，年工作 250 天。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60 升/人·日计算，非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40 升/人·日计算，则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约 4.2m^3/d、1050m^3/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取 0.9，即生活污水排放量 3.78t/d、945t/a。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250mg/L）、BOD_5（150mg/L）、氨氮（30mg/L）、

SS（200mg/L）、动植物油（25 mg/L）。项目所在地属于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纳入棠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要求。该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放。结合项目实际，污染物产排放浓度计算如下表。

表 5-1 生活污水产生排放情况

污染物 废水量		**COD_{Cr}**	BOD_5	SS	NH_3-N
产生量 945m^3 /a	产生浓度 mg/L	250	150	200	30
	产生量 t/a	0.236	0.418	0.189	0.028
排放量 945m^3 /a	排放浓度 mg/L	200	100	150	24
	排放量 t/a	0.189	0.095	0.142	0.023

（2）清洗废水

项目利用自动清洗机定期对半成品进行清洗，自动清洗时加入清洗剂进行除油除渍清洗，清洗废水中主要含有 COD_{Cr}、石油类、SS 等污染物。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自动清洗属于物理清洗过程，超声波清洗水量约为 0.3m^3/d，每天更换一次，废水产生量约 75m^3 /a，产生的废水采用“混凝沉淀+pH 调节处理”工艺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清洗工序中，不排放，只需做定期补充损耗，循环水量约为 0.285m^3/d，蒸发损耗按用水量的 5%计算，则补充量约为 0.015m^3/d。

二、大气污染源

项目在对不锈钢钢管的磨床、珩磨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参照《工业污染源产排污手册》中的“3411 金属结构制造业产排污系数表”，工业金属粉尘产排污系数按 1.523kg/（t•产品）计算，本项目不锈钢板钢管使用量为 1500 t/a，则产生金属粉尘量为 2.28 t/a，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较大，易于沉降，沉降量以 95%计，无组织排放按 5%计算，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11 t/a，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1 mg/m^3。

三、噪声污染源

根据项目提供的资料及现场勘察，项目生产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等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噪声值为 70-85dB(A)。

表 5-3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源强（设备 1m 处的噪声级）	数量（台）	噪声特征
摇臂钻床	约 80dB（A）	12	连续性噪声
摇臂钻床	约 80dB（A）	各 1	连续性噪声
侧面铣床	约 78dB（A）	2	间断性噪声
龙门铣床	约 78dB（A）	1	间断性噪声
普通镗床	约 85dB（A）	1	间断性噪声
卧式深孔钻床	约 75dB（A）	1	连续性噪声
卧式数控镗床	约 75dB（A）	各 1	连续性噪声
立式加工中心	约 75dB（A）	4	连续性噪声
立式加工中心	约 75dB（A）	2	连续性噪声
立式加工中心	约 75dB（A）	1	连续性噪声
卧式数控加工中心	约 75dB（A）	1	连续性噪声
平面磨床	约 78dB（A）	2	间断性噪声
自动清洗机	约 75dB（A）	2	连续性噪声
锯床	约 78dB（A）	2	间断性噪声
普利森 CNC 深孔钻镗床	约 75dB（A）	1	连续性噪声
普利森 CNC 数控车床	约 75dB（A）	1	连续性噪声
广州珠江车床	约 80dB（A）	1	间断性噪声
大连车床	约 80dB（A）	1	间断性噪声
珩磨机	约 78dB（A）	1	间断性噪声
丰堡铣床	约 78dB（A）	1	间断性噪声

四、固体废弃物污染源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员工生活垃圾、边角料、清洗废水处理污泥、废包装材料以及废矿物油。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80 人，生活垃圾按照 0.5kg/人 d 计算，年工作 250 天，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t/a。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并进行安全卫生

处置。

（2）边角料

类比同类企业，钢材开料时产生的边角料按 5%物料核算，钢板钢管的年使用量为 1500 t/a，则本项目边角料产生量为 75 t/a，边角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3）废水处理污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清洗废水处理回用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项目的废水产生量为 75m^3 /a，类比同类表面处理项目，除油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量约为废水处理量的 0.1%，则经过脱水处理后产生量约为 0.075t/a。

经查，该类废物不包括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里，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的定义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因此，此类废物仍然需要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07）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因此建设单位应先以危险废物要求管理和贮存污泥，在竣工环保验收前进行毒性鉴别，根据毒性浸出结果决定最终处置方式。

（4）废包装材料

类比同类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8 t/a，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5）废机油桶和废切削液桶、含油碎屑、废机油等

项目机加工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机油、含油抹布，均为危险废物，其产生量约 0.2t/a；切削油过滤循环装置产生的滤渣（含油金属碎屑）产生量约 0.1t/a。检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废机油属于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4-08，含油抹布与含油碎屑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1-49。

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桶和废切削液桶收集后定期由供应商回收，不随意丢弃，可不作为固体废物。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机加工（磨床、珩磨机加工）	金属粉尘	0.11t/a		0.11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945t/a）	COD_{Cr}	250 mg/L	0.236t/a	200 mg/L	0.189t/a
		BOD_5	150 mg/L	0.142t/a	100mg/L	0.095t/a
		NH_3-N	30 mg/L	0.028t/a	24mg/L	0.023t/a
		SS	200 mg/L	0.189t/a	150 mg/L	0.142t/a
固体废物	工业固体废物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75.8t/a		0	
	危险固废	废水处理污泥、废机油、含油抹布、含油碎屑	0.3t/a		0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垃圾	10t/a		0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70~85dB（A）		2 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1、施工期生态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的区域主要集中在填挖方段、临时堆场等，其影响方式主要有占用土地、毁损植被、造成景观破坏。

①对植被的影响

项目选址为工业用地，植被覆盖率较小。因此，项目对植被破坏较小。

②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对土壤环境的影响：施工人员践踏和机械碾压，都将改变土壤坚实度、通气性，对其机械物理性质有影响。施工弃方如不合理堆放，不仅会扩大占地面积而且使地表高有机质表层壤土被掩盖，且还会影响景观，易对地表植被恢复造成难。

2、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

随着环境保护工程的推进与实施、人工绿化的加强、集排水设施的完善等，都会使区域土壤持水功能得到加强。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和石油类，经沉砂隔油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的降尘，严禁排入周边地表水体。施工人员依托周边村落及工业园现有的公共设施，内部不设置固定的住宿和食堂。另外，项目应做好施工安排，尽量避免雨季的开挖，预防冲刷水带入大量悬浮物排放雨水管网。施工周边设置沉砂池，避免暴雨期间的雨污水横流现象，有利于水土保持。经过采取以上措施，项目施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的空气污染主要是建筑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以及施工机械产生的废气。建筑施工场地扬尘来源于基础开挖、泥土回填材料运输装饰、设备扬尘等方面，还有干燥的地面经风力卷扬或机动车带起而形成二次污染。另外，施工过程中使用燃料油作能源，产生废气，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工地扬尘、装修废气会危害现场施工人员的健康，并随风飘移到附近地区影响到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减缓环境影响措施：

① 施工作业区应配备专人负责，作到科学管理、文明施工；在基础施工期间，应尽可能采取措施提高工程进度，并将土石方及时外运到指定地点，缩短堆放的危害时间。

② 对作业面和临时土堆应适当地洒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施工便道应进行夯实硬化处理，以尽量减少起尘量。

③ 场地内土堆、料堆要加遮盖或喷洒覆盖剂 ，防止扬尘的扩散。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采用预拌混凝土。

④ 运土方和水泥、砂石等不宜装载过满，同时要采取相应的遮盖、封闭措施（如用苫布）。对不慎洒落到地面的沙土和建筑材料，应及时进行清理。

⑤ 在建设场地的四周设围护装置，房屋建筑实行封闭式施工，以防止扬尘的扩散。

⑥ 合理安排施工运输，对于施工作业中的大型构件和大量物资及弃土的运输，应尽量避开交通高峰期，以缓解交通压力。同时，施工单位应与交通管理部门协调

一致，采取相应的措施，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疏导，避免压车和交通阻塞，最大限度的控制汽车尾气的排放。

⑦项目施工扬尘控制须达到“六个 100%”（施工现场 100%围蔽、工地砂土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冲净车身车轮且密闭无洒漏、暂不开发场地 100%绿化）。

经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施工期间厂界扬尘等污染物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表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可以降到可接受的范围。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噪声主要有设备噪声、机械噪声等。施工设备噪声主要是铲车、装载车等设备的发动机噪声电锯噪声等；机械噪声主要是机械挖掘土石噪声、装卸材料的碰击声、拆除模板及清除模板上附着物的敲击声。这些噪声源的声级值最高可达 90 dB（A）以上。

项目建设期间各种施工机械设备除少部分高噪声设备如电刨等可以固定安装在一个地方外，绝大多设备都会因施工地点的不同而不能固定在一个地方，施工期间其施工场界的噪声将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对项目周围环境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虽然在施工期间作业噪声不可避免，但为了达到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最小，应从以下几方面着手，采取适当的防治措施：

1）合理安排施工，严禁高噪声设备在作息时间（中午、夜间）作业。

2）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四周设置围隔屏障，以做到封闭施工，减少噪声影响。

3）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

项目 2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在采取措施处理后，场界可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GB12523-2011）的标准（昼间 70dB(A) ）的要求。

4、固体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建筑垃圾、装修期的固废。

（1）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建筑垃圾

施工期间建筑垃圾主要成份为：废弃的沙土石、水泥、木屑、碎木块、弃砖、水泥袋、纤维、塑料泡沫、碎玻璃、废金属、废瓷砖等。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要按照 2005 年建设部 139 号令《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对于可以回收的（如废钢、铁等），应集中收集送到回收站；不能回收利用的，不得随意堆放，应按有关规定报市容环境卫生行政部门，将建筑废弃物运送至建筑垃圾处置场处置。

（3）装修期的固废

本项目装修阶段产生的木材边角料属一般固废，可交专业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废涂料及包装桶，集中收集后交由原料供应商处理。

采取以上处置措施后，可将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

5、施工期水土流失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严重的水土流失不但会影响到工程的进度和工程质量，而且还产生泥沙作为一种弃物或污染物往外排，会对项目周围环境产生较为严重的影响。在施工场地上，雨水径流将以“黄泥水”的形式进入排水沟，“黄泥水”沉积后将会堵塞排水沟和地下排水管网，对项目周围的雨季地面排水系统产生影响；从本工程而言，则会导致区内已投入使用的下水道堵塞，周边水体的含沙量增加；同时，泥浆水还会夹带施工场地的水泥、油等污染物进入水体，造成下游水体污染等。故施工期的水土流失问题值得注意，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加以控制，具体如下。

1）施工尽量避开雨季，可以大大减少土壤流失量。

2）在施工工地设置工程砌栏、挡土坝，防治水土流失。

该项目应依据有关规定，在建设项目施工前制定水土保持方案，详细设计防治水土流失的排水工程、拦沙工程、边坡支护工程和应采取的生物措施等，并上报水务局批准后方可开工，做到在项目施工期和完工后同期运行。

综上所述，采取以上措施可以使施工区域的水土流失得到较好的控制。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945m^3/a，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250mg/L）、BOD_5（150mg/L）、氨氮（30mg/L）、SS（200mg/L）。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集中处理，最终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要求。

项目属于水污染影响型新建项目，生活污水纳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最终排入桐井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项目地表水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 B，不考虑评价时期，可不开展区域污染源调查，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纳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在棠下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内，根据《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棠下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 7 万 m 3 /d，工程分为两期，目前两期工程均已建成，且污水管网已铺设至项目所在位置并投入使用。

棠下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为共用一套污水收集系统，至厂内分流至一、二期进行处理，故进水浓度水质指标相同，执行一二期工程接管标准。一期工程采用“曝气沉 砂+A2 /O 微曝氧化沟+紫外线消毒”的废水处理工艺，二期工程采用“预处理+A2 /O+二沉 池+高速沉淀池+精密过滤器+紫外线消毒”的废水处理工艺，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者，尾水排进桐井河，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表 7-1 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

单位：mg/L，pH 无量纲

名称	pH	COD_{Cr}	BOD_5	氨氮	SS
一、二期工程	6-9	300	140	3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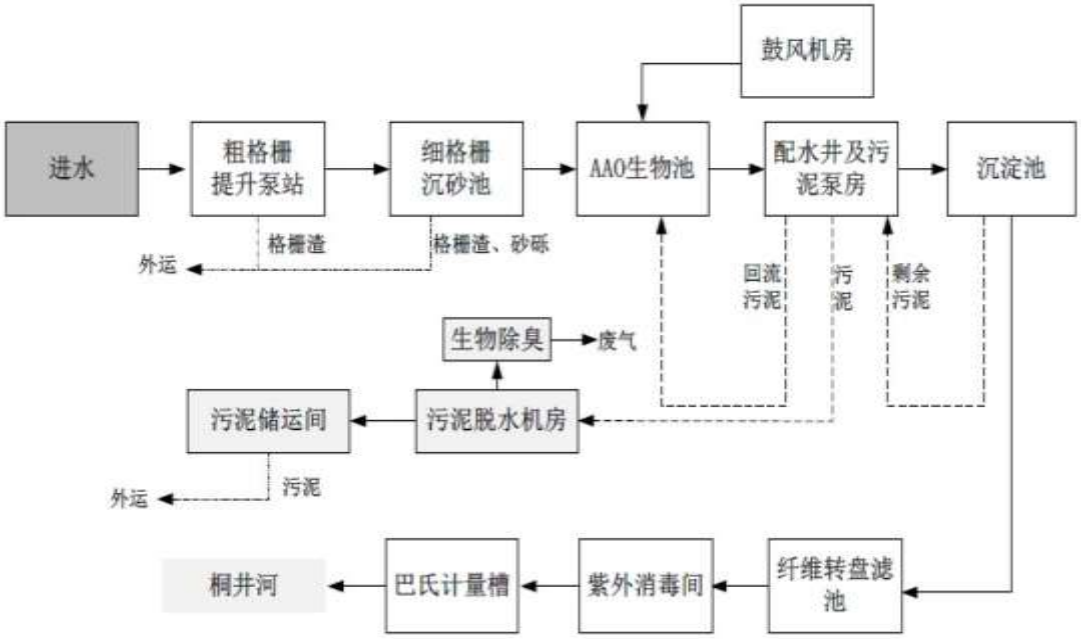

图 7-1 棠下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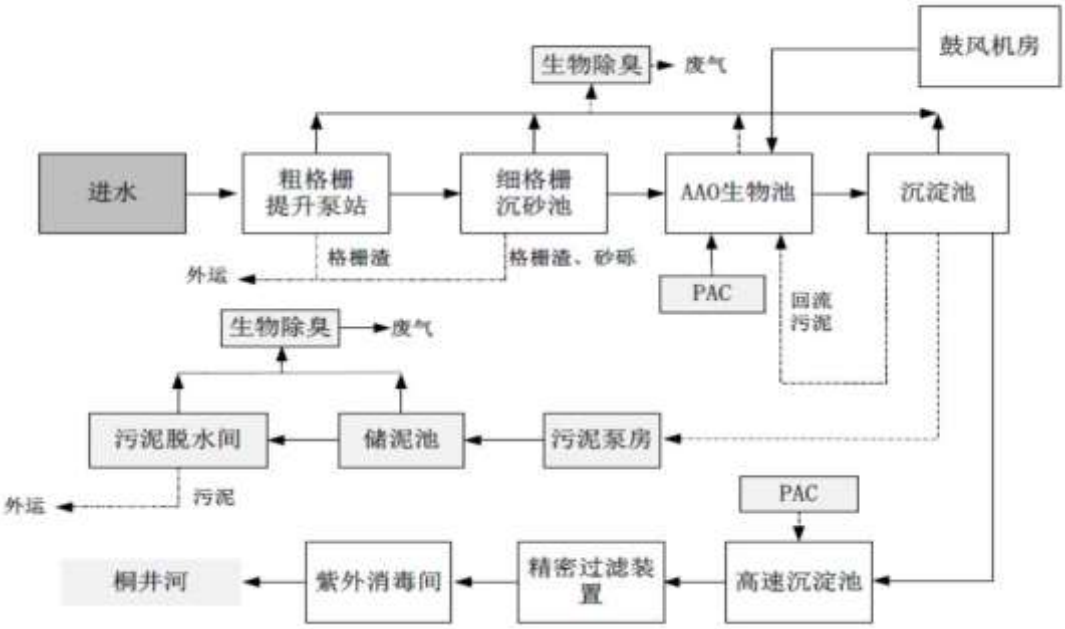

图 7-2 棠下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根据《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棠下污水厂服务范围内的污水量约为 6.76 万/m^3，棠下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 7 万 m^3/d，棠下污水处理厂尚未饱和。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4.68m^3/d，水质也符合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流量，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表 7-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物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氨氮等	污水站	间断排放	WS-01	化粪池	厌氧	无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7-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redacted]	[redacted]		0.00756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	棠下污水处理厂	pH	6.0~9.0（无量纲）
									COD_{Cr}	40
									BOD_5	10
									SS	10
									NH_3-N	5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准浓度限值（mg/L）
1	WS-01	pH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的三级标准（第二时段）和棠下污水厂进水标准较严者	6.0~9.0（无量纲）
		COD_{Cr}		300
		BOD_5		140
		SS		200
		NH_3-N		30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WS-01	COD_{Cr}	40	1×10^{-5}	0.0030
		BOD_5	10	2.7×10^{-6}	0.0008
		NH_3-N	5	1.3×10^{-6}	0.0004
		SS	10	2.7×10^{-6}	0.0008

（2）清洗废水

清洗完成后定期排放一定量的清洗废水，其主要含有石油类、悬浮物等污染物，类比同类型项目分析其产生浓度见表 7-2。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超声波清洗属于物理清洗过程，对回用的水质要求不大。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75m^3/a，产生的废水经过酸碱中和反应后采用“混凝沉淀”处理工艺处理后，能满足清洗工序用水要求，全部回用于清洗工序中，不排放，只需做定期补充损耗，循环水量约为 0.285m^3/d，蒸发损耗按用水量的 5%计算，则补充量约为 0.015m^3/d。

本项目通过向水中投加助凝剂、混凝剂，使水中难以沉淀的颗粒能互相聚合而形成胶体，然后与水体中的杂质结合形成更大的絮凝体。絮凝体具有强大吸附力，不仅能吸附悬浮物，还能吸附部分细菌和溶解性物质。絮凝体通过吸附，体积增大而下沉。

（3）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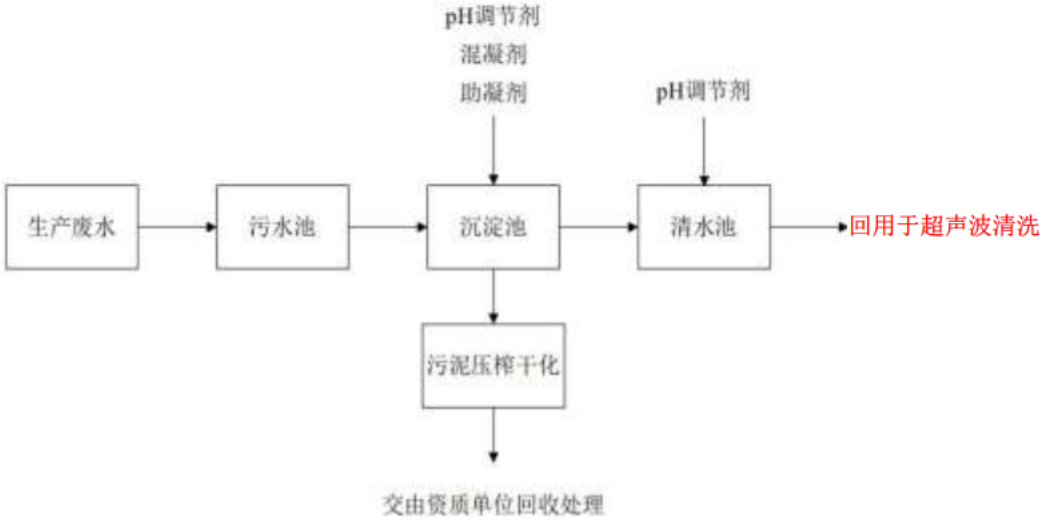

图 7-3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①生产废水进入沉淀池后，在沉淀池内投加 pH 调节剂，中和废水中的碱性离子，同时加入混凝剂、助凝剂进行混凝反应后，水中污染物在混凝剂的絮凝架桥及电性中 和作用下，形成颗粒较粗大的矾花后，进行固液分离，出水流入清水池。

②废水进入清水池后，投加 pH 调节剂中和后，全部回用于半成品的超声波清洗工序中。

③污泥经过压滤机处理后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表 7-2　处理水水质情况表

名称		COD	BOD_5	SS	石油类
进水浓度 mg/L		280	80	200	15
混凝沉淀	去除率%	80	70	87	60
	出水浓度 mg/L	56	24	26	6
回用水质要求（mg/L）		-	30	30	-

项目生产废水产生于除油的清洗工序，由于项目所用除油剂均为无磷产品，故废水中不含磷，废水水质相对简单，主要含悬浮的油类，不含重金属等离子。由于项目废水的可生化性较低，采用混凝沉淀处理工艺处理后可达到工艺用水要求回用到超声波清洗工序，处理工艺可行。本项目拟建设配套污水池 1 座，设计处理量为 1t/d，项目污水量约 0.3m^3/d，故污水处理设施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二、大气污染影响分析及预防措施

1.金属粉尘

项目在对不锈钢钢管、钢板的开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较大，易于沉降，预计无组织排放量为 0.11t/a，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1 mg/m^3。

2、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评价等级的划分方法，选择主要污染物粉尘（颗粒物）作为评价因子，通过估算模式，计算每种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i：

$$Pi=Ci/C0i\times100\%$$

式中：Pi——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i——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μg/m^3 ；

C0i——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μg/m^3 ；

项目污染源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系数，采用附录 A 推荐的 AERSCREEN 估算模型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

判据进行分级。评价等级按照表 7-2 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7-2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一级	Pmax≥10%
二级	1%≤Pmax＜10%
三级	Pmax＜1%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因子选择项目排放的 TSP 进行计算，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表 7-3。

表 7-3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μg/m³）	标准来源
TSP	1小时平均	9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日均	300	
	年均	200	

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7-4，点源污染源参数见表 7-5，面源污染源参数见表 7-6，计算结果见表 7-,7。

表 7-4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农村/城市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6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8.3
最低环境温度/℃		2.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7-5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结果表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污染物名称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厂区	0	0	颗粒物（TSP）	225	90	15	4	6000	连续	0.018

表 7-6 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结果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方式	下风向距离（m）	下风向最大1h地面空气质量浓度（ug/m³）	下风向最大1h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M1	颗粒物	面源	113	7.07	0.79

序号	方位角(度)	相对源高(m)	离源距离(m)	TSP
1	0	0	10	5.68E+00
2	0	0	25	5.99E+00
3	0	0	50	6.37E+00
4	0	0	75	6.68E+00
5	0	0	100	6.94E+00
6	0	0	113	7.07E+00
7	15	0	125	6.20E+00
8	0	0	150	4.43E+00
9	0	0	175	3.35E+00
10	0	0	200	2.73E+00
11	0	0	225	2.29E+00
12	0	0	250	1.96E+00
13	0	0	275	1.71E+00
14	0	0	300	1.51E+00
15	0	0	325	1.34E+00
16	0	0	350	1.21E+00
17	0	0	375	1.10E+00
18	0	0	400	1.00E+00
19	0	0	425	9.20E-01
20	0	0	450	8.50E-01
21	0	0	475	7.88E-01
22	0	0	500	7.34E-01

图 各下风口距离对应质量浓度截图

（2） 评价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一步预测与评价。

三、噪声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

主要噪声源及源强单位：dB(A)

序号	噪声源	源强
1	摇臂钻床	80-85
2	摇臂钻床	85-90
3	侧面铣床	70-80
4	龙门铣床	70-80
5	普通镗床	80-85
6	卧式深孔钻床	80-85
7	卧式数控镗床	80-85
8	立式加工中心	75-80
9	立式加工中心	75-80
10	立式加工中心	75-80
11	卧式数控加工中心	75-80
12	平面磨床	85-90
13	自动清洗机	70-75
14	锯床	85-90
15	普利森 CNC 深孔钻镗床	85-90
16	普利森 CNC 数控车床	85-90
17	广州珠江车床	80-85
18	大连车床	80-85
19	珩磨机	70-80
20	丰堡铣床	85-90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约70~90dB(A)。将项目生产车间视为一个噪声源，各设备同时使用时噪声的叠加影响值可利用以下公式计算：

$$L = 10\lg \sum_{i=1}^{n} 10^{\frac{pi}{10}}$$

式中：L—叠加后的声压级，dB（A）；

Pi—第 i 个噪声源声压级，采取减震措施后取值；

通过以上公式计算各噪声源的影响值叠加（所有设备同时运行的情况下），在不考虑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的情况下，预测最大叠加结果为：L 总=91.84dB（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对室外噪声源主要考虑噪声的几何发散衰减及环境因素衰减：

L2= L1—20lg（r2/r1）—△L；

式中：L2—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dB（A）；

L1—点声源在参考点产生的声压级，dB（A）；

r2—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1—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m；

△L—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经墙体隔声后，衰减至边界，衰减量为 23 dB（A）（参考文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

根据项目噪声源，利用预测模式计算厂界的噪声值，最终与现状背景噪声按声能量叠加得出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7-14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LeqdB(A)）

测点编号	时段	车间噪声经墙体隔声后声压级	厂界距离车间中心	预测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东厂界	昼	68.64	24.0m	41.04	60	是
南厂界			12.5m	46.70	60	是
西厂界			24m	41.04	60	是
北厂界			12.5m	46.70	60	是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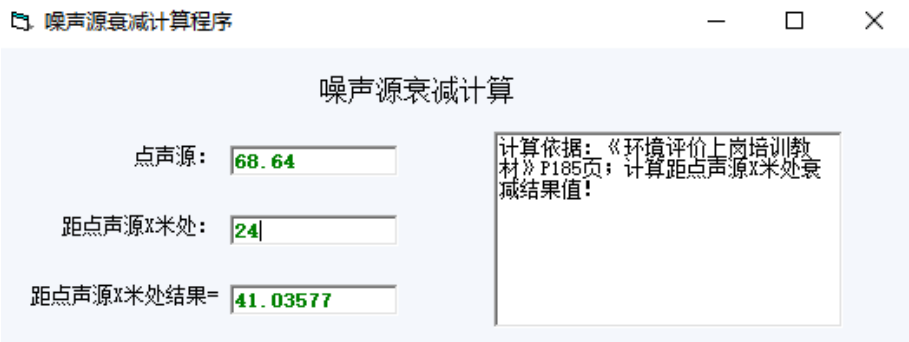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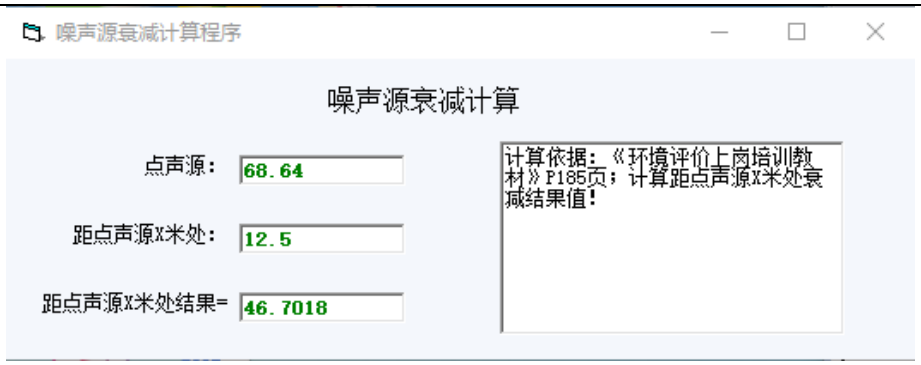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防止高噪声设备对职工及周围环境的影响，针对本工程噪声源噪声强度大，连续生产等特点，评价从噪声源头、传播途径、防护对象三方面提出本工程的噪声防治措施，具体为：

①在风机出风口处加隔声罩降低噪声影响，同时种植林带以消减噪声；

②将空压机置于房间内，采取密闭隔声、减振等措施；

③加强个人防护，应充分重视操作人员的劳动保护，为其发放特制耳塞、耳罩，并设置操作人员值班室，避免操作人员长期处于高噪声环境中。

④对运输噪声，要求车辆在敏感点和厂区限速行使，禁止鸣笛。

⑤加强管理

在采取以上治理措施的基础上，还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定期对防噪设备进行维修、检查，使本工程对厂界声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在对待交通噪声防治措施上，应加强管理，制定有关规章制度。运输车辆在经过村庄时，应自觉减速、限制鸣笛；尽量防止夜间运输，如夜间 22：00 至次日 6：00 间应停止运输。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做好防护设施，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敏感点无明显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分析及防治措施

（1）生活固废

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80 人，生活垃圾按照 0.5kg/人 d 计算，年工作 250 天，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t/a。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生产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为废包装材料。项目在原料拆封及产品打包运输时将产生废包装料，预计其产生量为0.8t/a，主要为纸袋、包装桶、塑料

袋等。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钢材开料时产生的边角料按 5%物料核算，钢材年使用量为 1500 t/a，则本项目边角料产生量为 75 t/a，边角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交废品回收单位回收处理。

（4）危险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废水处理污泥、含油碎屑以及废矿物油，产生量为 0.3t/a。

本项目在厂区内部设置危险废物暂时存放点，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GB 18597-2001）的要求建设；贮存要求有防雨、防风、防渗透等防泄漏措施，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应配置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各种危险废物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标签，标签内容应包括废物类别、行业来源、废物代码、危险废物和危险特性以及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透的要求。各类危险废物必须交有相应类别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的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措施处理后，可以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污染影响。

五、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 的比值 Q。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本项目主要危险物质主要为清洗废水，其主要危险物质成分为矿物油，根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值清单，油类物质的临界值为 2500 t，项目清洗废水含矿物油极少，可认为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 其临界量比值 Q＜1，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仅开展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第三章表 3-4。

（3）环境风险识别

表 7-9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

序号	风险物质名称	数量 （t）	分布情况	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1	清洗废水	/	车间、污水处理站	操作人员失误导致泄漏事故
2	危险废物	0.3	危废储存仓	容器破裂或仓库防漏设施破损，泄漏进入土壤或地下水

（4）环境风险分析

①大气环境：由矿物油的理化性质可知，其沸点高于存储的温度，故清洗废水不存在闪蒸和热量蒸发。

②地表水环境：清洗废水的主要物质为矿物油，当项目未能对清洗废水落实相应有效地收集措施 时，废水将可能进入项目区的排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

③地下水环境：本项目整个厂区地面以及储水池进行硬化、防渗处理，因此本项目在落实并加强污染物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不会对附近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风险防范措施：总图布置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的有关规定，生产车间应切实做到通风、防晒、防火、防爆，并按照国家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维护、保养，保证符合安全运行要求。

重视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禁止员工在车间内吸烟以及携带明火进入车间。制订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生产岗位应在明显位置悬挂岗位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应培训上岗。

在废水处理设施及清洗区设置废水收集沟，确保清洗废水能有效地收集。

②应急措施

当厂区内发生火灾，企业应立即组织人员对其进行紧急灭火处置，并将消防废水收集，最后再将消防废水送有资质的单位作进一步处理。

表 7-1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年产油路板 1100 吨、油缸 250 吨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
地理坐标	N22.659680°；E112.998419°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清洗废水：车间东北方向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水体：清洗废水进入水体或渗入地下，污染水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总图布置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的有关规定，生产 车间应切实做到通风、防晒、防火、防爆，并按照国家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进 行维护、保养，保证符合安全运行要求； ②重视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禁止员工在车间内吸烟以及携带明火进入车间。 制订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生产岗位应在明显位置悬挂岗位操作规程，工作 人员应培训上岗； ③在废水处理设施及清洗区设置废水收集沟，确保清洗废水能有效地收集； ④厂区内发生火灾，企业应立即组织人员对其进行紧急灭火处置，并将消防废 水收集，最后再将消防废水送有资质的单位作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最大可信事故为清洗废水泄漏事故，只要认真落实环境风险的安全防范措 施，做好存储管理和规范使用，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六、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对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属于污染影响型，污染影响型新建项目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项目占地规模、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详见下表。

表7-11 新建项目占地规模划分表

项目占地	≥50hm²	5-50hm²	≤5hm²
占地规模	大型	中型	小型

表7-12 污染影响性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新建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新建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表7-13 污染影响型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附录 A，本项目列入III类，项目占地≤5hm²，为小型规模，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对照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七、环保投资估算分析

项目在新建和生产期间，必须实施"三同时"制度，即污染治理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针对本项目情况，提出如下环保项目和投资：

表 7-14　新建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防止措施	费用估算（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2
		清洗废水	清洗废水处理装置	6
2	废气	开料废气	加强车间通风	2
3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0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储存场所	1
	危险废物	废机油等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1
4	噪声		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	3
总计				15

七、环保"三同时"项目

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情况见下表 7-15：

表 7-15　项目"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

序	验收项目	验收设施内容	验收指标与标准	验收标准	采样口

号						
1	废水	生活污水	——	COD_{Cr}：300mg/L BOD_5：140mg/L SS：200mg/L NH_3-N：25mg/L	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
2	废气	金属粉尘	——	颗粒物：1.0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口厂界上下风向
3	噪声		合理布局，利用厂墙体、门窗隔声，加强生产管理，并采取减震、隔声、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60 dB(A) 夜间：50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厂界
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合理处置	设置贮存场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 年 6 月修订单”要求	——
5		生活垃圾	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拉运	合理处置		——
7		危险废物	使用专用储存设施，危险废物装入专用容器中，签订委托处理协议	处理协议	设置贮存场所，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2013 年 6 月修订单”	——

新建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三同时”政策及时做好有关工作，保证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切实履行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与建议，保证做到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新建单位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他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所有监测方法与分析方法采用现行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或规范进行。本项目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表 7-16　排放污染物监测方案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水污染源	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SS、BOD_5、NH_3-N	每年一次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较严者
废气	上风向厂界监控点 1 个，下风向厂界监控 3 个	颗粒物	每半年一次，全年 2 次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表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	厂界四边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个季度一次，全年 4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table>
<tr><th>内容
类型</th><th>排放源
（编号）</th><th>污染物名称</th><th>防治措施</th><th>预期治理效果</th></tr>
<tr><td>大气污染物</td><td>机加工（打磨）工序</td><td>金属粉尘</td><td>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td><td>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d></tr>
<tr><td>水污染物</td><td>生活污水</td><td>COD_{Cr}
BOD_5
SS
NH_3-N</td><td>三级化粪池</td><td>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td></tr>
<tr><td rowspan="3">固体废物</td><td rowspan="2">一般固废</td><td>生活垃圾</td><td>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td><td rowspan="4">不排向环境，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td></tr>
<tr><td>废包装材料、边角料</td><td>废品回收单位处理</td></tr>
<tr><td>危险废物</td><td>废机油、含油碎屑、废水处理污泥</td><td>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td></tr>
<tr><td>噪声</td><td colspan="2">机械噪声</td><td>隔声、减震、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td></tr>
<tr><td>主要生态影响</td><td colspan="4">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项目所在地的生态环境没有造成明显的影响。</td></tr>
</table>

九、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redacted]，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液压机械设备，液压零配件，液压集成系统，液压阀体，机械零配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因企业发展需要，项目选址位[redacted]年总产能油路板 1100 吨、油缸 250 吨。主要生产工艺为铣床、钻孔、清洗、清理、磨床研磨、组装、包装等。项目拟招员工 80 人，50 人于厂区配套宿舍楼住宿，30 人非住宿员工。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

二、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各个断面监测的 CODCr、DO、总磷、氨氮、总氮水质指标均出现超标现象，其余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说明桐井河受到了污染，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根据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 号），江门市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 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 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 (公报) 》，蓬江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3.82，其中 SO_2、NO_2、PM_{10}、$PM_{2.5}$ 浓度均符合年均值标准，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符合日均值标准，而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O_{3\text{-}8h}$-90per）统计值不能达标，说明蓬江市属于不达标区，主要污染物来自 O_3，环境空气质量一般。

声环境质量现状：根据 2019 年 9 月 30 日对项目东、南、西、北厂界进行了昼间及夜间声环境质量监测，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在地昼间和夜间声环境质量良好，达到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建设期间会对周围环境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建设单位应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的手段来减少建设期间施工对正常生产和周围环境的影响，限制施工机械设备的工作时间，对建筑固体废物、污水进行加强管理和预处理，建筑物周边设置符合规范的围蔽设施，每天定时对施工工地洒水、清除余泥渣土，则可将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小到较低的限度。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磨床、珩磨工序产生的粉尘，产生量较少，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颗粒物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周围空气质量影响不大。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以及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由市政污水管网引至棠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的达标排放对水环境影响很小；清洗废水经过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中，不排放，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经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型设备，减振，隔音等措施处理后，可使厂界四周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卖给废品回收单位，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送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水处理污泥、废矿物油以及含油碎屑等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可达到相应环保要求。

四、项目产业政策与规划的符合性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不在国家与江门市负面清单内，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2、选址可行性分析

（1）与城市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redacted]土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M1]。符合《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的用地性质。

（2）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不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 2 类区，不属于声环境 1 类区。

◆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水源保护区。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城镇规划和环境规划的要求，且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从环境的角度看项目的选址是合理的。

五、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用地规划，其工艺及产品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通过对环境调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及项目新建后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表明，本新建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如能按报告中提出的措施对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有效的防治，则本项目的新建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新建是可行的。

六、建议

1、根据环评要求，落实“三废治理”费用，做到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

3、搞好厂区的绿化、美化、净化工作；

4、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5、合理生产布局，建立设备管理网络体系，形成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正常维修保养的一系列工程程序，确保设备完好，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6、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等人员、单位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

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建议：

1、设立专门环保监督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相关环保工作。

2、在生产过程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保护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4、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原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部门和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备案。

环评总结论：

建设单位应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规定，切实落实有关的环保措施。在项目使用时，建设单位要负责维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搞好防范措施，把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最低的限度。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影响，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协调。

综上所述，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2020.3.30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　新建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新建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新建项目四至及周围敏感点图

附图 4　大气功能区划图

附图 5　水功能区划图（河流）

附图 6　江门总体规划图

附图 7　蓬江区声环境区划示意图

附图 8 • 棠下污水厂纳污范围图

附图 9　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10　相关预测图

附件 1　引用的相关监测报告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法人身份证

附件 4　土地证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新建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 1　新建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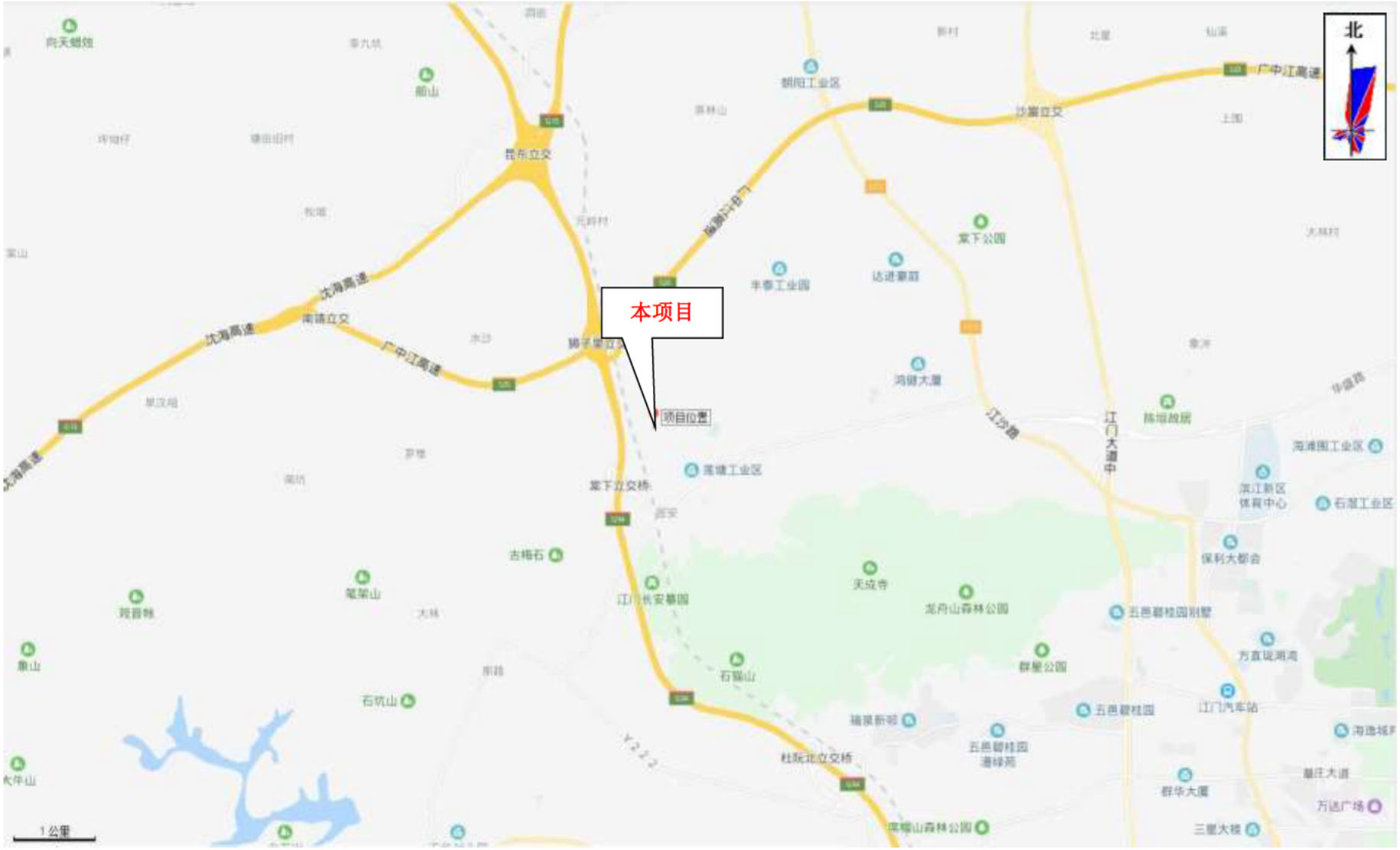

附图 2　新建项目平面及车间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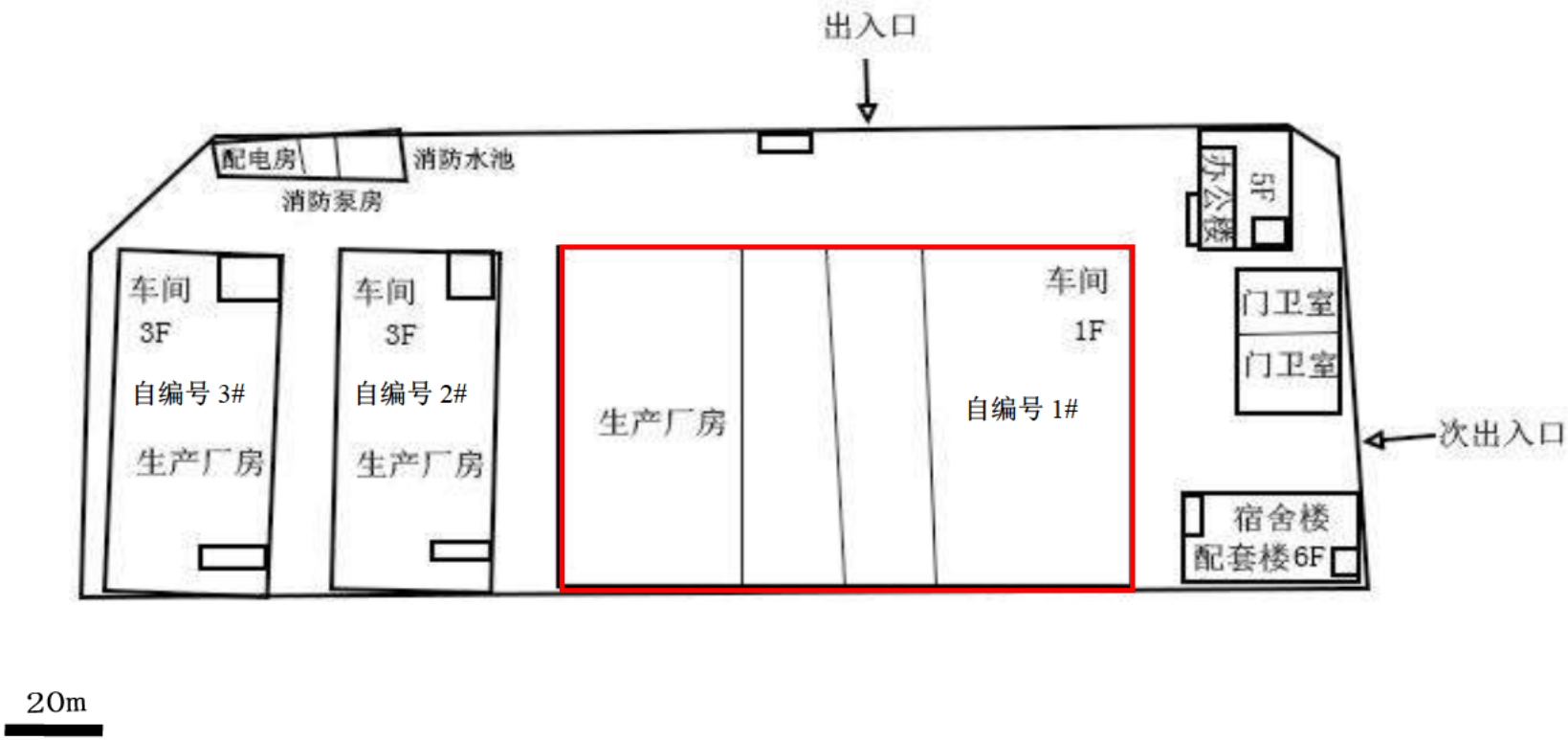

项目总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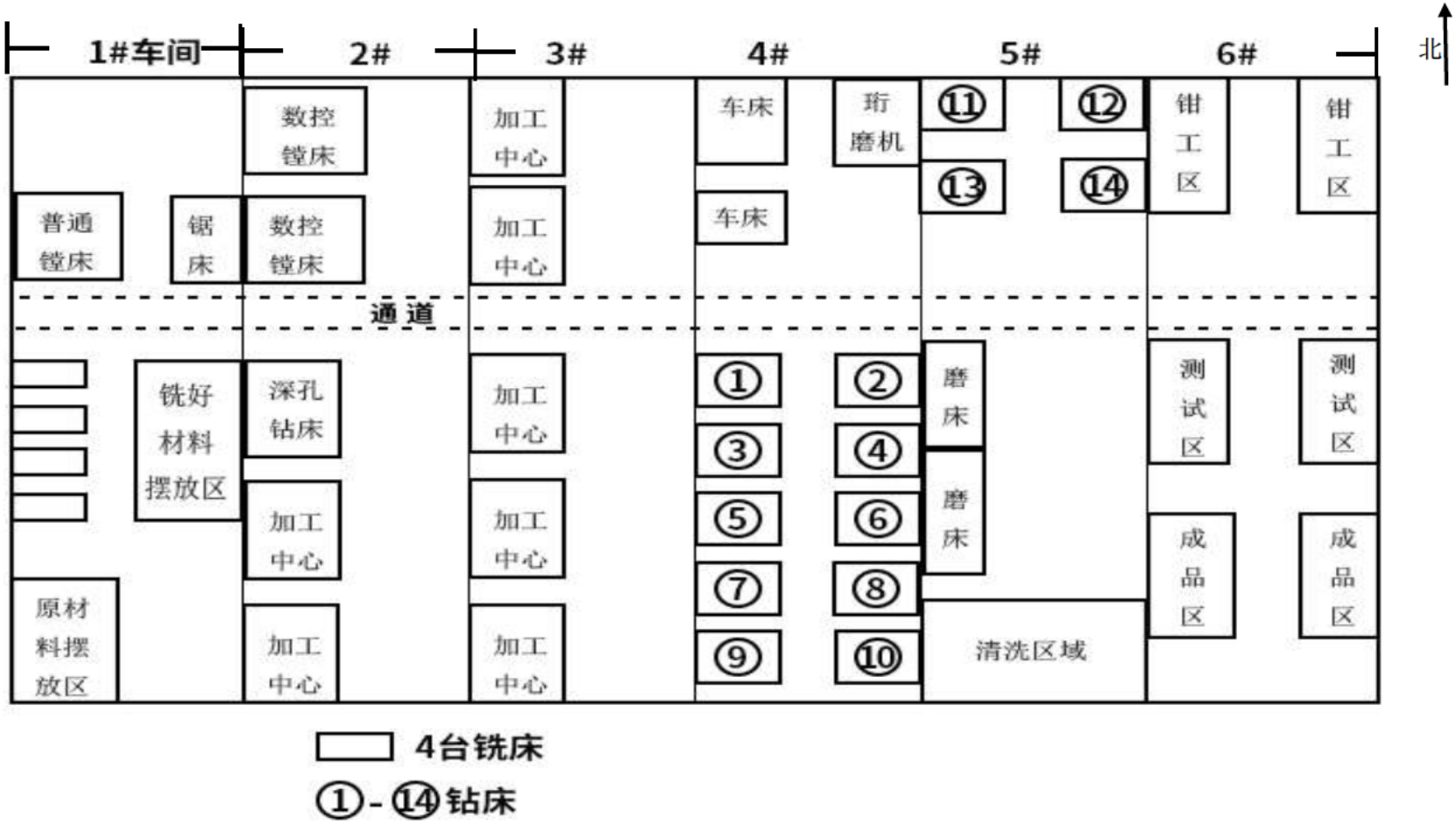
1#车间
2#
3#
4#
5#
6#
北
数控
镗床
加工
中心
车床
珩
磨机
⑪
⑫
⑬
⑭
钳
工
区
钳
工
区
普通
镗床
锯
床
数控
镗床
加工
中心
车床
通 道
铣好
材料
摆放区
深孔
钻床
加工
中心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⑦
⑧
⑨
⑩
磨
床
磨
床
测
试
区
测
试
区
加工
中心
加工
中心
成
品
区
成
品
区
原材
料摆
放区
加工
中心
加工
中心
清洗区域
4台铣床
①-⑭钻床

车间平面图

附图 3　新建项目四至及周围敏感点图

附图 4 大气环境功能分布图

附图 5 水功能区划图（河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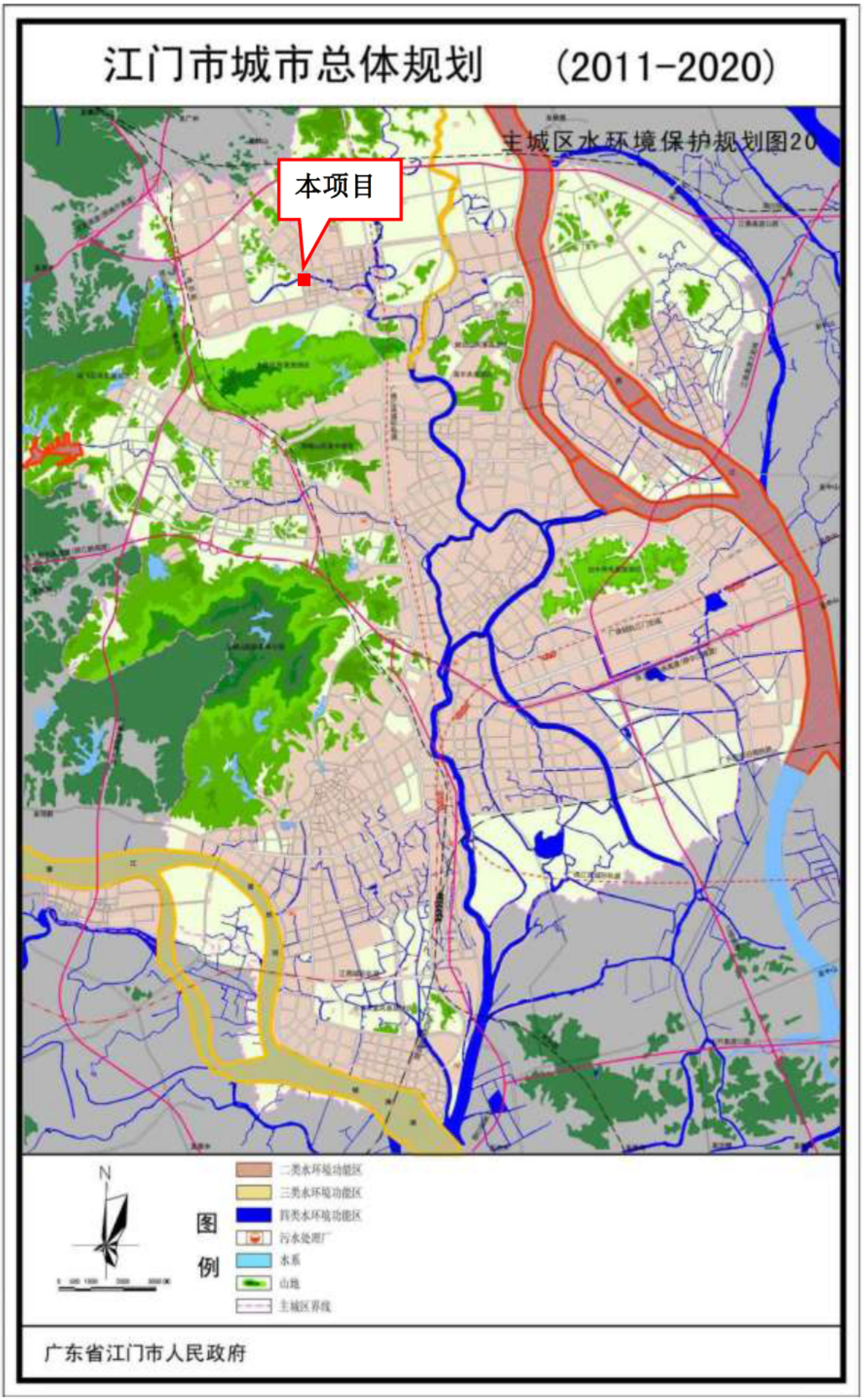

附图 6 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主城区总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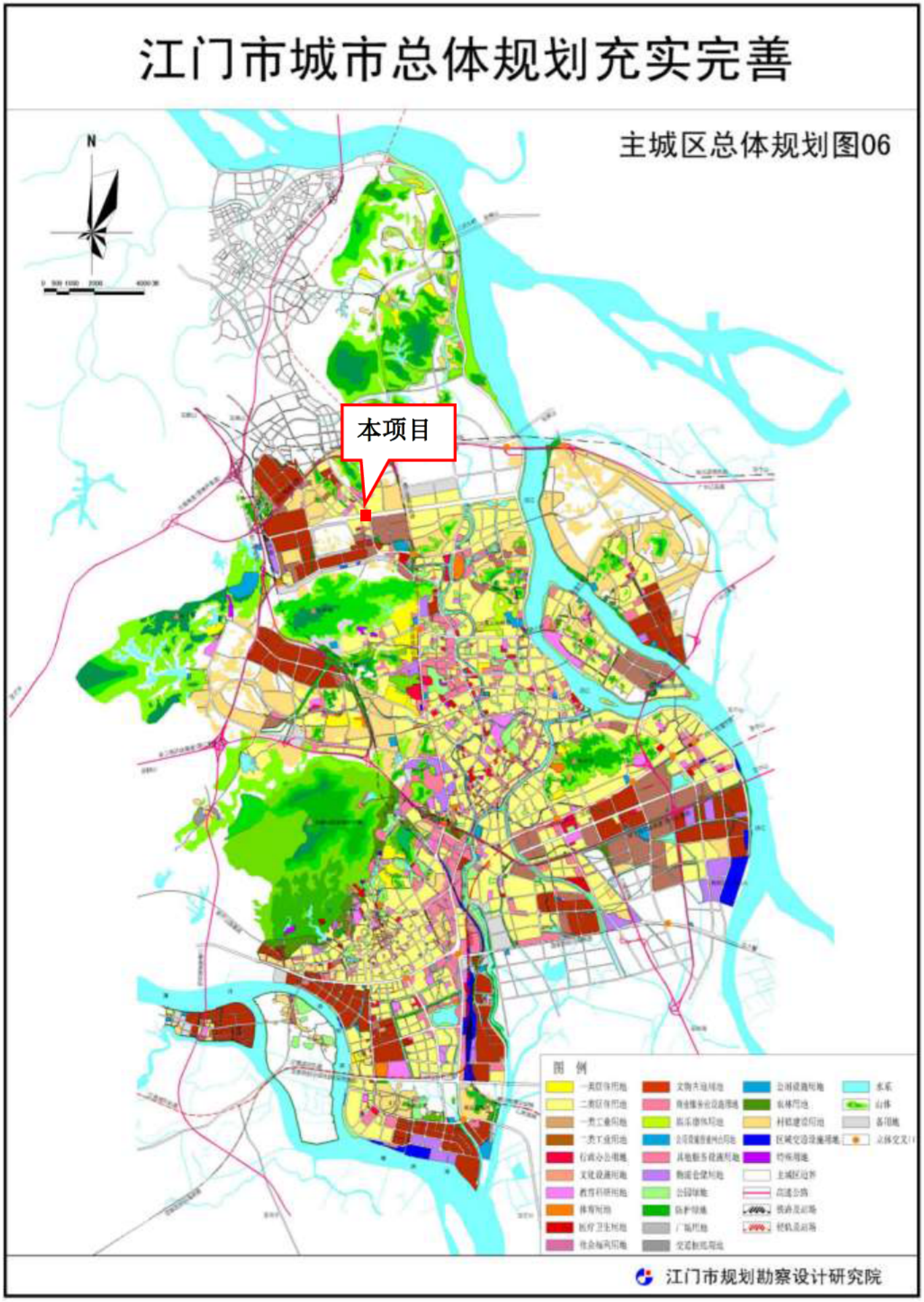

附图 7 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棠下污水处理厂纳污管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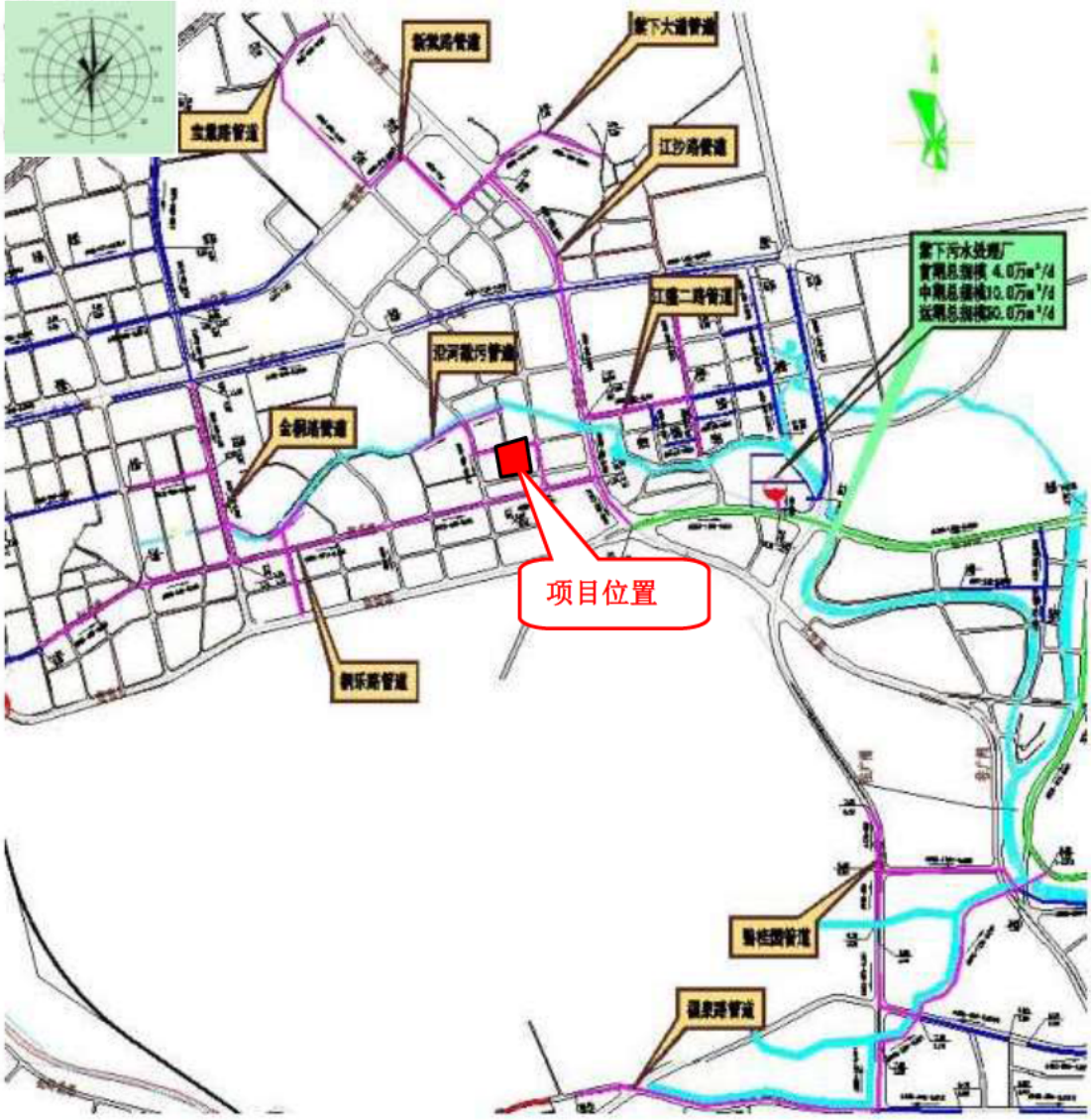

附图 9 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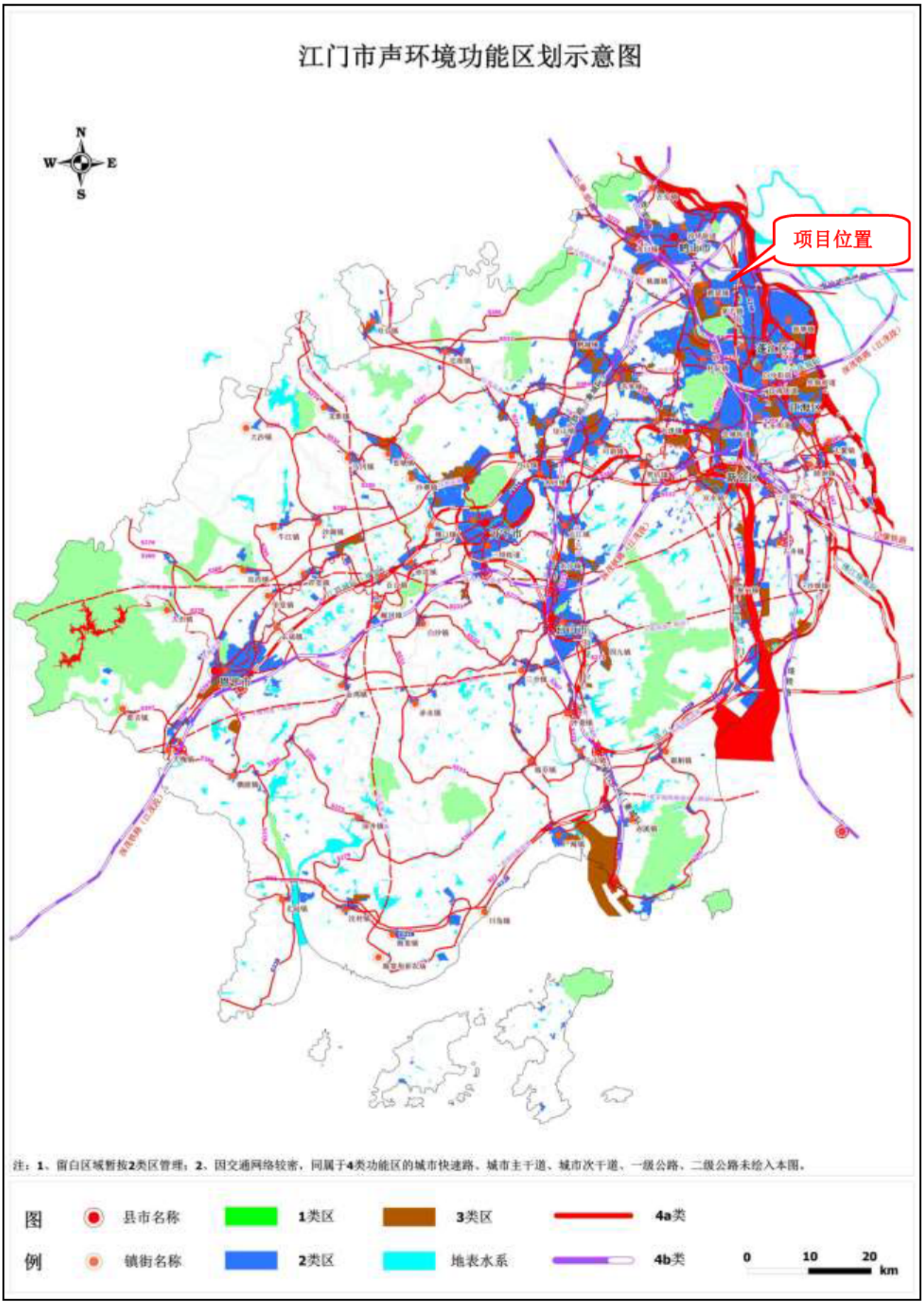

附图 10　相关预测

筛选方案名称：
筛选方案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筛选结果：未考虑地形高程。未考虑建筑下洗。AERSCREEN运行了 1 次(耗时0:0:8)。按【刷新结果】重新计算！
刷新结果(R)
浓度/占标率 曲线图…
查看选项
查看内容：各源的最大值汇总
显示方式：1小时浓度占标率
污 染 源：
污 染 物：全部污染物
计 算 点：全部点
表格显示选项
数据格式：0.00E+00
数据单位：%
评价等级建议
Pmax和D10%须为同一污染物
最大占标率Pmax:0.78% (污染源2的 TSP)
建议评价等级：三级
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评价
以上根据Pmax值建议的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应对照导则 5.3.3 和5.4 条款进行调整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方位角度(度)
离源距离(m)
相对源高(m)
TSP |D10(m)
1
污染源2
0.0
113
0.00
0.78 |0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筛选方案

筛选方案名称: 筛选方案

筛选方案定义 | 筛选结果

筛选结果: 未考虑地形高程。未考虑建筑下洗。AERSCREEN运行了 1 次(耗时0:0:8)。按【刷新结果】重新计算!

查看选项

查看内容: 各源的最大值汇总

显示方式: 1小时浓度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全部污染物

计 算 点: 全部点

表格显示选项

数据格式: 0.00E+00

数据单位: ug/m^3

评价等级建议

☐ Pmax和D10%须为同一污染物

最大占标率Pmax:0.78% (污染源2的 TSP)
建议评价等级: 三级

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评价

以上根据Pmax值建议的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应对照导则 5.3.3 和5.4 条款进行调整

刷新结果(R) | 浓度/占标率 曲线图…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方位角度(度)	离源距离(m)	相对源高(m)	TSP |D10(m)
1	污染源2	0.0	113	0.00	7.05E+00 |0

工业源[打开]

增加 | 增加多个 | 删除 | 锁定源类型及名称 | 表格内容选项…

序号	类型	污染源名称	X	Y	点源H	点源D	点源T	烟气量 Qvol	面(体)源宽度	面(体)源长度	面(体)源角度	线源X1	线源Y1	线
1	面源	污染源2	0	0	####	####	####	####	225	90	-15	####	####	###

第 1 个污染源详细参数

污染源类型: 面源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2

一般参数 | 排放参数

面(体)源参数

源的形状特征: ◉ 矩形 ○ 任意多边形 ○ 近圆形 ○ 露天坑

矩形面(体)源位置定义

中心坐标: 0,0,0　插值高程

X 向宽度: 225 m

Y 向长度: 90 m

旋转角度: -15 度

露天坑深: 10 m

示意图:

体源特征: ○ 地面源 ○ 孤立源 ○ 屋顶排放

建筑物高: 10 m

释放高度与初始混和参数

◉ 平均释放高度: 4 m

○ 不同气象的释放高度(93导则):

☐ 初始混和高度 σz0　0 m

☐ 体源初始混和宽度 σy0　0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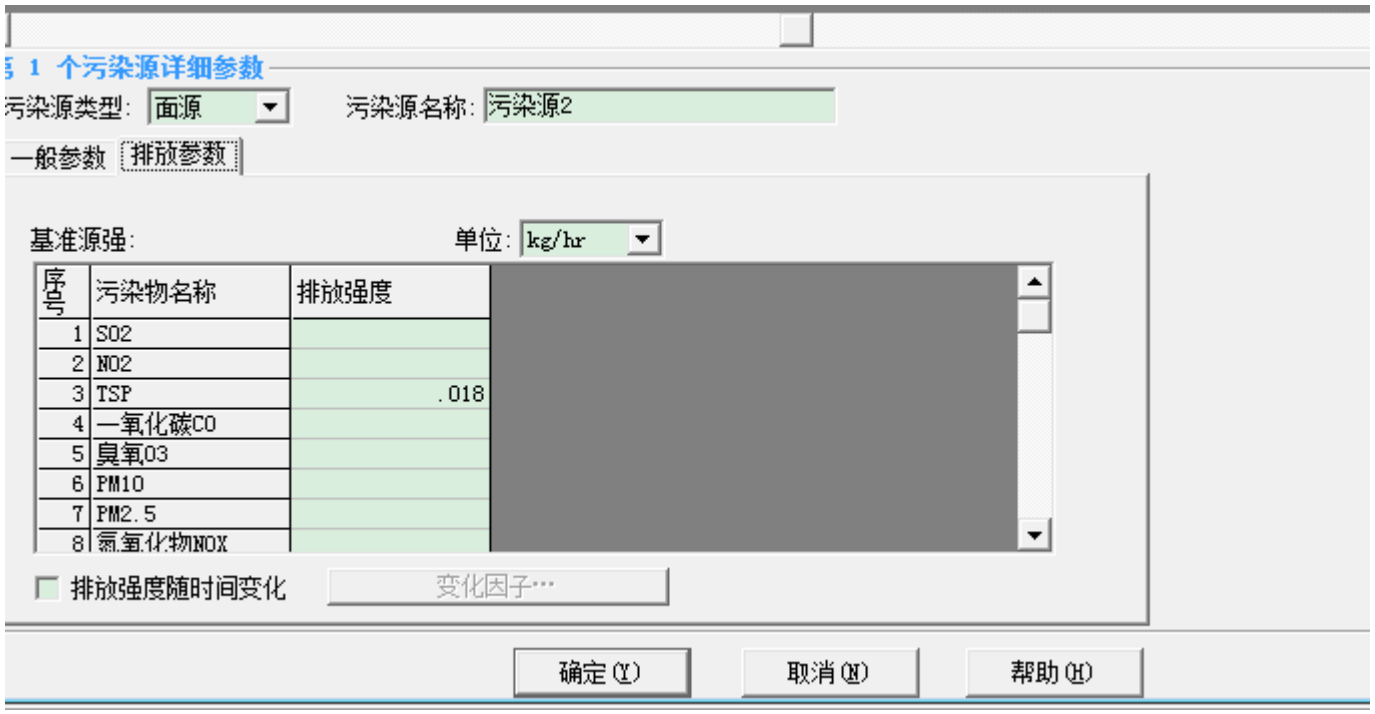
1 个污染源详细参数
污染源类型: 面源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2
一般参数
排放参数
基准源强:
单位: kg/hr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强度
1 SO2
2 NO2
3 TSP .018
4 一氧化碳CO
5 臭氧O3
6 PM10
7 PM2.5
8 氮氧化物NOX
排放强度随时间变化
变化因子…
确定(Y)
取消(N)
帮助(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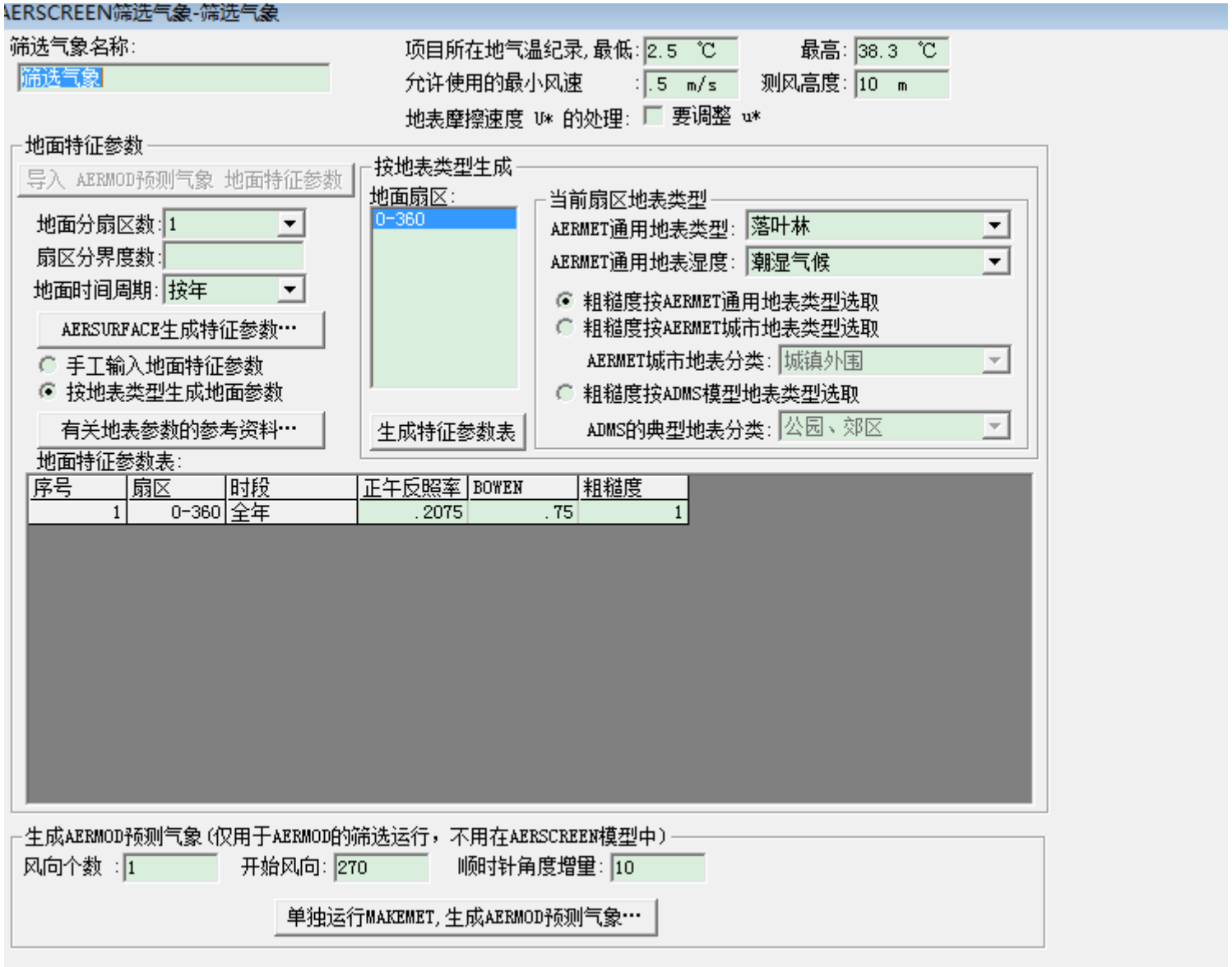
AERSCREEN筛选气象-筛选气象
筛选气象名称:
筛选气象
项目所在地气温纪录,最低: 2.5 ℃
最高: 38.3 ℃
允许使用的最小风速 : .5 m/s
测风高度: 10 m
地表摩擦速度 U* 的处理: 要调整 u*
地面特征参数
导入 AERMOD预测气象 地面特征参数
地面分扇区数: 1
扇区分界度数:
地面时间周期: 按年
AERSURFACE生成特征参数…
手工输入地面特征参数
按地表类型生成地面参数
有关地表参数的参考资料…
按地表类型生成
地面扇区:
0-360
生成特征参数表
当前扇区地表类型
AERMET通用地表类型: 落叶林
AERMET通用地表湿度: 潮湿气候
粗糙度按AERMET通用地表类型选取
粗糙度按AERMET城市地表类型选取
AERMET城市地表分类: 城镇外围
粗糙度按ADMS模型地表类型选取
ADMS的典型地表分类: 公园、郊区
地面特征参数表:
序号 扇区 时段 正午反照率 BOWEN 粗糙度
1 0-360 全年 .2075 .75 1
生成AERMOD预测气象(仅用于AERMOD的筛选运行，不用在AERSCREEN模型中)
风向个数 : 1
开始风向: 270
顺时针角度增量: 10
单独运行MAKEMET,生成AERMOD预测气象…

附件 1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MA4X2F5B8H

名　　称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堡棠路21号4幢103之四
法定代表人	成尚春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08月3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液压机械设备，液压零配件，液压集成系统，液压阀体，机械零配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江门市蓬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姓名 成尚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2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中华路华夏新城D座9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1197402288 3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顺德区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1.08-2038.11.08

附件 3　土地证

粤（2018）江门市 不动产权第 0004808 号

权利人	广东凌创液压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江门市蓬江区荷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莲塘路以东地段
不动产单元号	440703 002006 GB00003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宗地面积：20000.36㎡
使用期限	工业用地 2067年10月15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记

已抵押　抵押面积:20000.36㎡
登记日期:2018年12月25日

粤（2018）江门市 不动产证明第 0042419 号

不动产登记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申请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明所列不动产权利或登记事项，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明。

证明权利或事项	抵押权
权利人(申请人)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棠下支行
义 务 人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坐 落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
不动产单元号	440703 002006 GB00003 W00000000
其 他	不动产权属证书号：粤（2018）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04808号 抵押的方式：最高额抵押 最高债权数额：2100.0378万元
附 记	

登记机构（章）

2018 年 12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编号№ 446502169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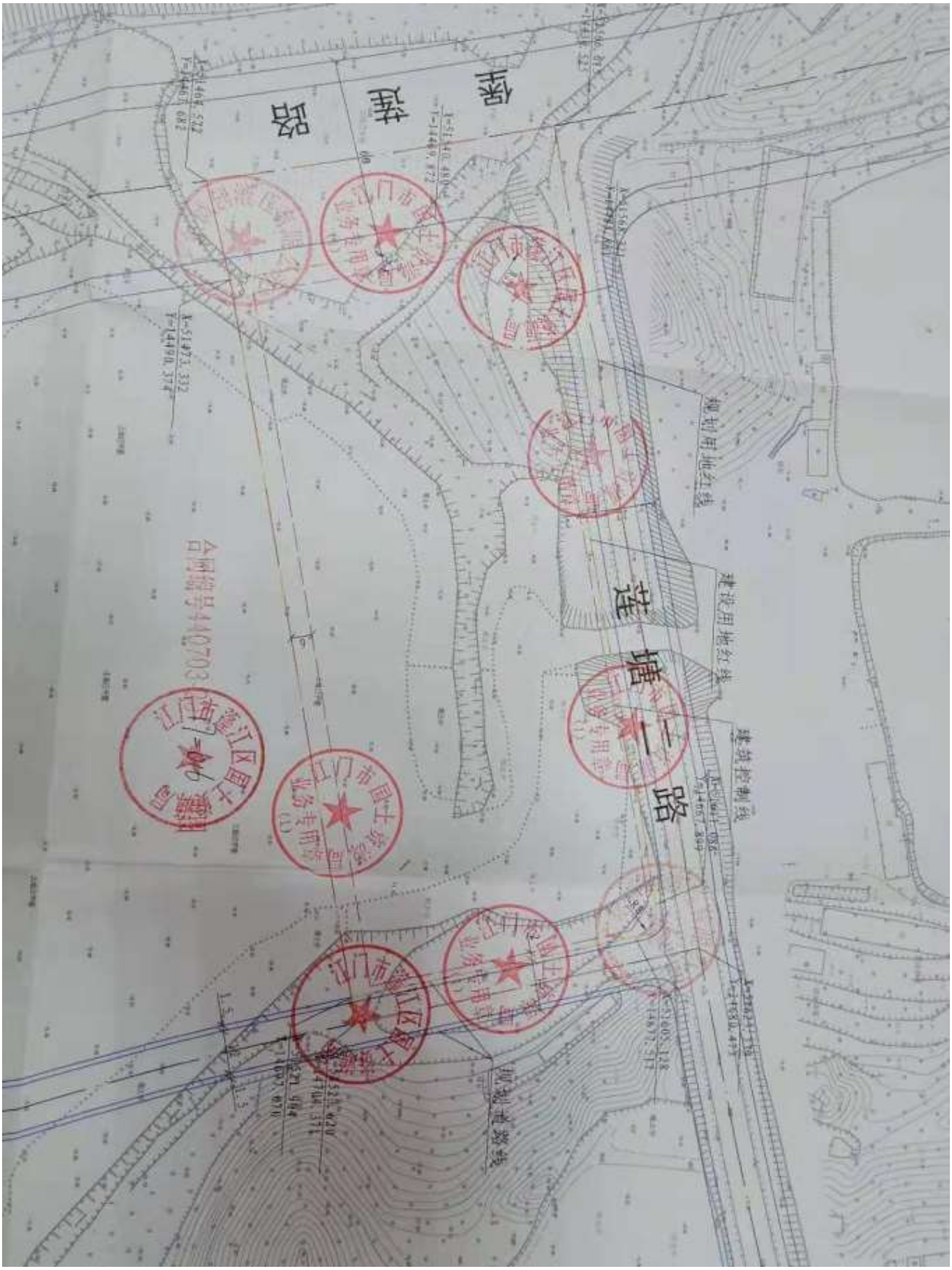
莲塘二路
规划用地红线
建设用地红线
建筑控制线
规划道路线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2018-2-000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江门市城乡规划局蓬江分局

日 期 2018年1月4日

用地单位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名称	集成液压装备制造项目
用地位置	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
用地性质	一类工业用地[M1]
用地面积	建设用地:贰万零肆(20004)平方米 规划用地:贰万肆仟伍佰(24500)平方米
建设规模	按规划条件

附图及附件名称

规划用地红线图。

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440703-2017-016；规划条件：江规蓬设字[2017]9 号。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均属违法行为。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蓬江 建字第 2019-011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江门市蓬江区自然资源局

日 期 [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建设单位（个人）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办公楼、配套楼、车间一、配电房、门卫室、消防水池、泵房
建设位置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保莲路以东地段
建设规模	壹万零肆佰贰拾贰点肆(10422.4)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筑方案设计图。

注：配套设施要同时施工，规划条件核实。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必须在一年内，按规定进行建设，一年后尚未动工的，应当办理延期手续，延长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未办理延期手续或者办理延期手续逾期仍未开工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行失效。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table>
<tr><td colspan="2">工作内容</td><td colspan="7">自查项目</td></tr>
<tr><td rowspan="2">评价等级与范围</td><td>评价等级</td><td colspan="2">一级□</td><td colspan="2">二级☑</td><td colspan="3">三级□</td></tr>
<tr><td>评价范围</td><td colspan="2">边长=50km□</td><td colspan="2">边长 5~50km□</td><td colspan="3">边长=5km☑</td></tr>
<tr><td rowspan="2">评价因子</td><td>SO_2+NO_x 排放量</td><td colspan="2">≥2000t/a□</td><td colspan="2">500~2000t/a□</td><td colspan="3">＜500t/a☑</td></tr>
<tr><td>评价因子</td><td colspan="4">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TSP、非甲烷总烃、 苯乙烯、丙烯腈）</td><td colspan="3">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td></tr>
<tr><td>评价标准</td><td>评价标准</td><td colspan="2">国家标准☑</td><td colspan="2">地方标准□</td><td colspan="2">附录 D□</td><td>其他标准☑</td></tr>
<tr><td rowspan="4">现状评价</td><td>环境功能区</td><td colspan="2">一类区□</td><td colspan="2">二类区☑</td><td colspan="3">一类区和二类区□</td></tr>
<tr><td>评价基准年</td><td colspan="7">（2018）年</td></tr>
<tr><td>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td><td colspan="2">长期例行监测数据□</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td><td colspan="3">现状补充监测☐</td></tr>
<tr><td>现状评价</td><td colspan="4">达标区☑</td><td colspan="3">不达标区☐</td></tr>
<tr><td>污染源调查</td><td>调查内容</td><td colspan="2">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td><td colspan="2">拟替代的污染源□</td><td colspan="2">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td><td>区域污染源□</td></tr>
<tr><td rowspan="8">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td><td>预测模型</td><td>AERMOD☐</td><td>ADMS☐</td><td>AUSTAL2000☐</td><td>EDMS/AEDT☐</td><td>CALPUFF☐</td><td>网格模型☐</td><td>其他☐</td></tr>
<tr><td>预测范围</td><td colspan="2">边长≥50km☐</td><td colspan="2">边长 5~50km☐</td><td colspan="3">边长=5km☐</td></tr>
<tr><td>预测因子</td><td colspan="4">预测因子（　　）</td><td colspan="3">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td></tr>
<tr><td>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td><td colspan="4">$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td></tr>
<tr><td rowspan="2">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td><td>一类区</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td></tr>
<tr><td>二类区</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td><td colspan="3">$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td></tr>
<tr><td>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td><td colspan="2">非正常持续时长（）h</td><td colspan="2">$c_{非正常}$占标率≤100%☐</td><td colspan="3">$c_{非正常}$占标率＞100%☐</td></tr>
<tr><td>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td><td colspan="4">$C_{叠加}$达标☐</td><td colspan="3">$C_{叠加}$不达标☐</td></tr>
<tr><td>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td><td colspan="4">k≤-20%☐</td><td colspan="3">k＞-20%☐</td></tr>
<tr><td rowspan="2">环境监测计划</td><td>污染源监测</td><td colspan="2">监测因子：（TSP、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丙烯腈）</td><td colspan="3">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td><td colspan="2">无监测□</td></tr>
<tr><td>环境质量监测</td><td colspan="2">监测因子:（　　）</td><td colspan="3">监测点位数（　）</td><td colspan="2">无监测☑</td></tr>
<tr><td rowspan="3">评价结论</td><td>环境影响</td><td colspan="7">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td></tr>
<tr><td>大气环境防护距离</td><td colspan="7">距（）厂界最远（）m</td></tr>
<tr><td>污染源年排放量</td><td colspan="2">SO_2：（　）t/a</td><td colspan="2">NO_x：（　）t/a</td><td colspan="2">颗粒物：（0.0437）t/a</td><td>非甲烷总烃：（ 0.0226 ）t/a</td></tr>
<tr><td colspan="9">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td></tr>
</table>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table>
<tr><td colspan="2">工作内容</td><td colspan="4">自查项目</td></tr>
<tr><td rowspan="5">影响识别</td><td>影响类型</td><td colspan="4">水污染影响型☑；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水环境保护目标</td><td colspan="4">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涉水的风景名胜区□；其他☑</td></tr>
<tr><td rowspan="2">影响途径</td><td colspan="2">水污染影响型</td><td colspan="2">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 colspan="2">直接排放□；间接排放☑；其他□</td><td colspan="2">水温□；径流□；水域面积□</td></tr>
<tr><td>影响因子</td><td colspan="2">持久性污染物□；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持久性污染物□；pH 值□；热污染□；富营养化☑；其他□</td><td colspan="2">水温□；水位（水深）□；流速□；流量□；其他□</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评价等级</td><td colspan="2">水污染影响型</td><td colspan="2">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 colspan="2">一级□；二级□；三级 A□；三级 B☑</td><td colspan="2">一级□；二级□；三级□</td></tr>
<tr><td rowspan="8">现状调查</td><td rowspan="2">区域污染源</td><td colspan="2">调查项目</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已建□；在建□；拟建□；其他□</td><td>拟替代的污染源□</td><td colspan="2">排污许可证□；环评□；环保验收□；既有实测□；现场监测□；入河排放口数据□；其他□</td></tr>
<tr><td rowspan="2">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td><td colspan="2">调查时期</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补充监测☑；其他□</td></tr>
<tr><td>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td><td colspan="4">未开发□；开发量 40%以下□；开发量 40%以上□</td></tr>
<tr><td rowspan="2">水文情势调查</td><td colspan="2">调查时期</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补充监测□；其他□</td></tr>
<tr><td rowspan="2">补充监测</td><td colspan="2">监测时期</td><td>监测因子</td><td>监测断面或点位</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d>（）</td><td>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个</td></tr>
<tr><td>现</td><td>评价范围</td><td colspan="4">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2</td></tr>
</table>

状评价	评价因子	（pH 值、CODcr、BOD_5、DO、LAS、NH_3-N、总磷、石油类、粪大肠菌群）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Ⅰ类□；Ⅱ类□；Ⅲ类☑；Ⅳ类□；Ⅴ类□ 近岸海域：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第四类□ 规划年评价标准（）	
	评价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不达标□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不达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不达标□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不达标□ 底泥污染评价□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达标区□ 不达标区☑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2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设计水文条件□	
	预测情景	建设期□；生产运行期□；服务期满后□； 正常工况□；非正常工况□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预测方法	数值解□；解析解□；其他□ 导则推荐模式□；其他□	

<table>
<tr><td rowspan="6">影响评价</td><td>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td><td colspan="5">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替代削减源□</td></tr>
<tr><td>水环境影响评价</td><td colspan="5">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td></tr>
<tr><td rowspan="2">污染源排放量核算</td><td colspan="3">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量/（t/a）</td><td>排放浓度/（mg/L）</td></tr>
<tr><td colspan="3">（）</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替代源排放情况</td><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污许可证编号</td><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量/（t/a）</td><td>排放浓度/（mg/L）</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流量确定</td><td colspan="5">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3/s；鱼类繁殖期（）m^3/s；其他（）m^3/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td></tr>
<tr><td rowspan="6">防治措施</td><td>环保措施</td><td colspan="5">污水处理设施□；水文减缓设施□；生态流量保障设施□；区域消减□；依托其他工程措施□；其他□</td></tr>
<tr><td rowspan="4">监测计划</td><td colspan="2"></td><td>环境质量</td><td colspan="2">污染源</td></tr>
<tr><td colspan="2">监测方式</td><td>手动□；自动□；无监测□</td><td colspan="2">手动□；自动□；无监测□</td></tr>
<tr><td colspan="2">监测点位</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监测因子</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污染物排放清单</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结论</td><td colspan="5">可以接受☑；不可以接受□</td></tr>
<tr><td colspan="7">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td></tr>
</table>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年产油路板1100吨、油缸250吨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年产油路板1100吨、油缸250吨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20000 63m2				
	项目代码[1]										
	建设地点	棠下镇江沙示范园区莲塘二路以南堡莲路以东地段									
	项目建设周期（月）	12.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0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10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2]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3]（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2.998419	纬度	22.659680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60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比例	0.25%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诚创液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成尚春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鹏达信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86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703MA4X2F5B8H		技术负责人	成尚春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0755-89250619
	通讯地址	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堡棠路21号4幢103之		联系电话	13825531255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天安数码城B座801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总体工程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4]（吨/年）	总体工程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5]	总体工程⑦排放增减量（吨/年）[5]	排放方式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95			0.095	0.095	不排放			
		COD			0.189			0.189	0.189	间接排放：	市政管网		
		氨氮			0.023			0.023	0.023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总磷						0.000	0.000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		
		总氮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			
		颗粒物						0.000	0.000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 时，⑥=①−④+③